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China North Industries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路 46 号)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募集说明书摘要

牵头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簿记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席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2018 年 4 月 12 日

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除非另有说明或要求，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用简称和相关用语与募集说明书相同。

目录

第一节 发行概况	6
一、本期发行的基本情况.....	6
二、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11
三、认购人承诺.....	12
四、发行人与本期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15
第二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情况	17
一、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17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17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19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21
一、发行人概况.....	21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历次股本变化情况.....	21
三、发行人股本总额和股东持股情况.....	24
四、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和权益投资情况.....	24
五、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42
六、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	43
七、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48
八、发行人主要业务情况.....	48
2016 年	错误!未定义书签。
九、发行人的关联方和关联交易情况.....	81
十、发行人合法合规情况.....	81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82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财务报告（表）的审计情况.....	82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比较式财务报表.....	82
三、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87
四、发行人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92
第五节 备查文件	95
一、备查文件内容.....	95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95
三、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错误!未定义书签。

释 义

除非特别提示，本募集说明书的下列词语含义如下

发行人、公司、兵器集团	指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
本次债券	指	根据发行人 2016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 2 次会议，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含人民币 200 亿元）的公司债券，即“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债券的发行
本期债券	指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本期发行	指	本期债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次债券而制作的《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次债券而制作的《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公司章程》	指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章程
公司董事会	指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董事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华锦集团	指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北方公司	指	中国北方工业公司。
晋西车轴	指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北方国际	指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长春一东	指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光电股份	指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北方创业	指	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凌云股份	指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方股份	指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华锦股份	指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方导航	指	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化股份	指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江南红箭	指	湖南江南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安捷利	指	安捷利实业有限公司。
北奔重汽集团	指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银光集团	指	甘肃银光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华光小原	指	华光小原光学材料（襄阳）有限公司

锦阳化工	指	盘锦锦阳化工有限公司
北方戴纳索	指	辽宁北方戴纳索合成橡胶有限公司
环球铂业	指	环球铂业有限公司
中兵广发投资	指	珠海中兵广发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千寻网络	指	千寻位置网络有限公司
泰明顿	指	石家庄泰明顿摩擦材料有限公司
芜湖耐世特	指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芜湖）有限公司
涿州耐世特	指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凌云科技	指	北京世东凌云科技有限公司
广微积电	指	北京广微积电科技有限公司
兴龙机械	指	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有限公司
振华石油	指	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
PVC	指	全名为 Polyvinylchlorid，主要成份为聚氯乙烯，色泽鲜艳、耐腐蚀、牢固耐用，由于在制造过程中增加了增塑剂、抗老化剂等一些有毒辅助材料来增强其耐热性，韧性，延展性等，故其产品一般不存放食品和药品。
CMC	指	一种重要的纤维素醚，是天然纤维经过化学改性后所获得的一种水溶性好的聚阴离子纤维素化合物，易溶于冷热水。它具有乳化分散剂、固体分散性、不易腐败、生理上无害等不同寻常的和极有价值的综合物理、化学性质，是一种用途广泛的天然高分子衍生物。
DNT	指	一种化工中间体，用途广泛，可作为染料、医药等生产领域的原料。
光学玻璃	指	用于制造光学仪器或机械系统的透镜、棱镜、反射镜、窗口等的玻璃材料。包括无色光学玻璃(通常简称光学玻璃)、有色光学玻璃、耐辐射光学玻璃、防辐射玻璃和光学石英玻璃等。
TDI	指	甲苯二异氰酸酯。
聚烯烃	指	乙烯、丙烯或高级烯烃的聚合物。
ABS	指	全名为 Acrylonitrile Butadiene Styrene，是一种强度高、韧性好、易于加工成型的热塑型高分子材料结构。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发行人为本次债券制定的《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变更和补充
投资人、持有人	指	就本次债券而言，通过认购、受让、接受赠与、继承等合法途径取得并持有本次债券的主体
主承销商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簿记管理人、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团	指	由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分销商组成承销机构的总称
发行人律师、中伦律师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信评级机构、评级机构、中诚信证评	指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新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最近一年	指	2016 年度
最近一年末	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最近三年	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
最近三年末	指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发行概况

一、本期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INA NORTH INDUSTRIES GROUP CORPORATION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路 46 号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路 46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3,83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尹家绪

成立日期：1999 年 6 月

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00000000031909

电话：010-68787945

传真：010-68787228

经营范围：坦克装甲车辆、火炮、火箭炮、火箭弹、导弹、炮弹、枪弹、炸弹、航空炸弹、深水炸弹、引信、火工品、火炸药、推进剂、战斗部、火控指控设备、单兵武器、民用枪支弹药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国有资产投资及经营管理；夜视器材、光学产品、电子与光电子产品、工程爆破与防化器材及模拟训练器材、车辆、仪器仪表、消防器材、环保设备、工程与建筑机械、信息与通讯设备、化工材料（危险品除外）、金属与非金属材料及其制品、工程建筑材料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设备维修；民用爆破器材企业的投资管理；货物仓储、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承包、监理；设备安装；国内展览；养殖业、养殖业经营；农副产品深加工；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承包境外工业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

联系人：宋吴培

联系电话：010-6878 7948

传真：010-6878 7228

邮编：100821

（二）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2016 年 4 月 19 日，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 2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016 年 7 月 20 日，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发行不超过 200 亿元公司债券的批复》（国资产权[2016]737 号），国务院国资委同意发行人分期发行不超过 200 亿元的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监会于 2016 年 11 月 29 日印发的“证监许可[2016]2894 号”批复核准，发行人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200 亿元的公司债券。发行人将综合市场等各方面情况确定债券的发行时间、发行规模及其他具体发行条款。

本次债券计划发行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含 200 亿元），分期发行。本期债券为本次债券的第三期发行，基础发行规模 5 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 45 亿元（含 45 亿元）。

（三）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发行主体：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赎回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发行规模：本次债券计划发行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含 200 亿元），分期发行，其中本期基础发行规模 5 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 45 亿元。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

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行使本期债券赎回选择权。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发布关于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若发行人决定行使赎回选择权，本期债券将被视为第 3 年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所赎回的本金加第 3 个计息年度利息在兑付日一起支付。发行人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将继续在第 4、5 年存续。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次债券票面利率将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根据网下利率询价结果在预设利率区间内协商确定。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其存续期前 3 年固定不变。如公司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后 2 年票面利率为前 3 年票面利率加调整基点，在其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如公司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后 2 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债券票面金额：本次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

发行价格：本次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次债券的发行对象为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本期发行公司债券不向发行人股东优先配售。

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4 月 17 日。

付息债权登记日：本期债券的付息债权登记日将按照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其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付息债权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付息日期：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19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4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4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其赎回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4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兑付债权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兑付债权登记日将按照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

兑付日期：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1 年 4 月 17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其赎回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1 年 4 月 17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次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次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次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付息、兑付方式：本次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担保情况：本次债券无担保。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主承销商：发行人聘请中信证券、国泰君安、中信建投、广发证券、招商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主承销商。

牵头主承销商：发行人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债券的牵头主承销商。

簿记管理人：发行人聘请中信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簿记管理人。

债券受托管理人：发行人聘请中信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发行方式：本次债券发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网下申购由发行人、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债券配售。

配售规则：簿记管理人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机构投资者的获配金额不会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配售依照以下原则进行：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向高对申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次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在最终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的投资者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配售；在价格相同的情况下，按照时间优先的原则进行配售，同时适当考虑长期合作的投资者优先。

承销方式：本次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主承销商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本次债券发行最终认购不足 5 亿元部分全部由主承销商余额包销，主承销商应足额划付各自承担余额包销责任比例对应的募集款项。

拟上市交易场所：上交所。

质押式回购：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本次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上交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银行借款或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账户名称：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礼士路支行

银行账户：0200 0036 1920 0108 335

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次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四）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1、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18 年 4 月 12 日。

发行首日：2018 年 4 月 16 日。

预计发行期限：2018 年 4 月 16 日-2018 年 4 月 17 日，共 2 个工作日。

2、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本期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上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路 46 号

法定代表人：尹家绪

联系人：宋吴培

联系电话：010-68787948

传真：010-68787228

（二）牵头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王艳艳、王伶、张明慧、蔡林峰、朱军、王凯、王晓雯

联系电话：010-60833551、60837491

传真：010-60833504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8 号盈泰中心 2 号楼 9 层

法定代表人：杨德红

联系人：任峰、贾超

联系电话：010-59312895

传真：010-59312908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二层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徐子桐、杜美娜、赵亮、王崇赫、单兆伟、任贤浩

联系电话：010-65608354

传真：010-65608451

联席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4301-4316 房）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9 层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联系人：王金锋、王天超

联系电话：010-56571675

传真：010-56571688

联席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9 号金融街中心北楼 9 层

法定代表人：霍达

联系人：李恺、寿峥峥、周韬、樊潇婷

联系电话：010-50389999

传真：010-57601770

（三）发行人律师：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甲 6 号 SK 大厦 36-37 层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6 号 SK 大厦 36 层

负责人：张学兵

经办律师：汪华、陈茂云

联系电话：010-59572288

传真：010-65681838

（四）会计师事务所：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西滨河路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5-11 层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西滨河路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5-11 层

负责人：杨剑涛

联系人：秦志远

联系电话：010-88095588

传真：010-88091190

（五）资信评级机构：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A 座 29 层

联系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0 号安基大厦 8 楼

法定代表人：闫衍

联系人：吴承凯

联系电话：021-51019090

传真：021-51019030

（六）簿记管理人收款银行

账户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北京瑞城中心支行

银行账户：7116 810187000000121

汇入行人行支付系统号：3021 0001 1681

联系人：王艳艳、蔡林峰

联系电话：010-60837501

传真：010-60833504

（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礼士路支行

银行账户：0200 0036 1920 0108 335

（八）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总经理：朱从玖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邮政编码：200120

（九）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层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负责人：聂燕

电话：021-38874800

传真：021-58754185

邮政编码：200120

三、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期债券的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由中信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且均视作同意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相关规定；

（三）本期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共同制定的《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四）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五）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并由中信证券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四、发行人与本期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与本期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法定代表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二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情况

一、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中诚信证评出具了《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该评级报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中诚信证评网站（<http://www.ccxr.com.cn>）予以公布。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定“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等级为 AAA，该级别反映了本期债券的信用质量极高，信用风险极低。

中诚信证评评定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该级别反映了发行主体兵器集团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中诚信证评肯定了兵器集团战略重要性和垄断地位、有利的外部环境以及军品较低的市场风险和信用风险等正面因素对公司业务发展及信用水平具有的良好支撑作用。同时，中诚信证评也关注到兵器集团面临深化整合压力、民品业务竞争激烈等因素可能对其经营及整体信用状况造成的影响。

（二）评级报告的内容摘要

1、正面

（1）战略重要性和垄断地位。武器装备制造行业的垄断程度高，兵器工业集团作为中央管理的国有重要骨干企业，承担着国家安全和三军装备发展职能，是我国陆军装备研制生产的主体，具有突出的战略地位及雄厚的综合实力；同时公司凭借长期以来积累的特殊技术优势，按照军用技术民用化的经营战略，在部分民品领域形成技术垄断，市场占有率较高。

（2）有利的外部环境。近年来我国国防实力不断增强，国防支出持续增长，2016

年我国国防支出增长 7.64%，2017 年国防支出预算较上年执行数增长 7.12%，为公司军品业务提供了有利的外部环境。2016 年我国国防支出占 GDP 的比重仅为 1.01%，与世界主要大国普遍处于 2%到 5%之间的国防支出占 GDP 的比重相比，仍处于偏低水平，未来国防开支提升仍有空间。

(3) 军品较低的市场风险和信用风险。公司的军品用户信用很好，军品销售所面临的市场风险和信用风险相对较低。

(4) 财务结构稳健，获现能力较强。近年来公司资产负债率保持较为稳健水平，盈利能力较为稳定，获现能力较强，且经营性现金流充裕，对债务本息偿还保障较好。

2、关注

(1) 兵器工业集团面临深化整合压力。尽管公司已经采取了较大力度进行资源整合，但其下属企业和民品产品数量较多，在资源整合、产品结构调整、财务管控等方面的难度较大，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挑战。

(2) 民品板块市场竞争激烈，一定程度上增加公司运营压力。公司下属民品企业所涉领域较多，民品板块市场竞争激烈，产品盈利空间较易受到冲击，一定程度上增加公司的运营压力。

(三) 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证评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中诚信证评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证评将于本期债券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如有）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此外，自本期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中诚信证评将密切关注与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以及本期债券有关的信息，如发生可能影响本期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发行主体应及时通知中诚信证评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证评将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中诚信证评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在中诚信证评网站（www.ccxr.com.cn）和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得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如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中诚信证评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据此确认或调整主体、债券信用级别或公告信用级别暂时失效。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发行人资信情况良好，与国内多家商业银行一直保持长期合作伙伴关系，可使用授信额度规模较大，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共获得的授信总额合计 2,750 亿元，其中，未使用的授信额度合计 1,934 亿元。

（二）最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是否有严重违约现象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不存在因未按期履行合同而遭受重大处罚及诉讼的行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或不诚信行为，商业信用良好。

（三）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存续的债券以及偿还情况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的应付债券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 2-1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的应付债券

项目	年末余额
15 兵器 MTN001	90,000.00
14 兵器 MTN001	130,000.00
08 兵器债	439,000.00
07 兵器债	120,000.00
14 年兵器 MTN002	85,000.00
16 年兵器 MTN001	500,000.00
16 北方工业 MTN001A	50,000.00
16 北方工业 MTN001B	350,000.00
16 兵工物资 MTN001	50,000.00
15 北方凌云 MTN001	39,922.73
17 兵器 01	200,000.00
17 兵器 03	100,000.00
17 兵器 SCP001	200,000.00

报告期内，上述债券均能按期付息。

（四）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累计公司债券余额为 73.90 亿元（分别为 2008 年发行的 43.90 亿元的 08 兵器债、2017 年 4 月发行的 20 亿元的 17 兵器 01、2017 年 5 月发行的 10 亿元的 17 兵器 03）。如发行人本次债券全部发行完毕，发行人的累计最高公司债券余额为 243.90 亿元，占发行人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净资产（合并报表中股东权益合计）的比例为 16.07%，未超过发行人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 40%。

（五）发行人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合并报表口径）

表 2-2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合并报表口径）

主要财务指标	2017 年 9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1.25	1.21	1.16	1.06
速动比率	0.97	0.97	0.92	0.82
资产负债率	60.08%	60.46%	61.07%	62.54%
主要财务指标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EBIT 利息保障倍数	-	3.57	3.43	3.30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100%	100%

注：除特别注明外，以上财务指标均按照合并报表口径计算。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EBIT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 5、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到期应偿还贷款额；
- 6、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到期应付利息。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中文名称：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INA NORTH INDUSTRIES GROUP CORPORATION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路 46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3,83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尹家绪

成立日期：1999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24910P

电话：010-68787945

传真：010-68787228

邮政编码：100821

经营范围：坦克装甲车辆、火炮、火箭炮、火箭弹、导弹、炮弹、枪弹、炸弹、航空炸弹、深水炸弹、引信、火工品、火炸药、推进剂、战斗部、火控指控设备、单兵武器、民用枪支弹药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国有资产投资及经营管理；夜视器材、光学产品、电子与光电子产品、工程爆破与防化器材及模拟训练器材、车辆、仪器仪表、消防器材、环保设备、工程与建筑机械、信息与通讯设备、化工材料（危险品除外）、金属与非金属材料及其制品、工程建筑材料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设备维修；民用爆破器材企业的投资管理；货物仓储、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承包、监理；设备安装；国内展览；种殖业、养殖业经营；农副产品深加工；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承包境外工业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历次股本变化情况

（一）历史沿革及历次股本变化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6 月。发行人是根据《国务院关于组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国函[1999]61 号）的精神，在原中国兵器工业总公司所属部分企事业单位基础上组建的特大型国有企业。

根据《国务院关于组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国函[1999]61 号），

国务院国资委出资 2,535,991 万元，设立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中央企业公司制改制工作实施方案》（国办发〔2017〕69 号）和《关于中央企业公司制改制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厅改革〔2017〕544 号），并经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改制有关事项的批复》（国资改革〔2017〕1086 号）批复同意，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已顺利完成公司制改制，截至 2017 年 12 月 4 日，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变更。

改制后，公司的企业类型由全民所有制企业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由国务院国资委代表国务院履行出资人职责。公司名称由“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变更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383 亿元，以经审计的净资产出资。

（二）最近三年实际控制人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未发生变化。发行人为国务院国资委全资拥有的全民所有制企业。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国务院国资委的出资比例占发行人实收资本的 100%。

（三）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截至目前，发行人下属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北化股份，股票代码：002246）已完成一项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北化股份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山西新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00% 的股权，同时向中兵投资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包括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根据标的资产预估及作价情况，北化股份本次拟购买的资产交易金额约 100,394.42 万元，达到北化股份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净资产额的 50% 以上，且超过 5,000 万元。

发行人下属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中兵红箭，股票代码：000519）已完成一项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江南红箭分别向豫西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山东特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吉林江北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拟购买的资产为豫西工业集团持有的河南北方红阳机电有限公司 100% 股权、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南阳北方红宇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100% 股权、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山东工业集团持有的山东北方滨海机器有限公司 100% 股权；江北机械持有的吉林江机特种工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同时拟采用询价方式向包括兵器工业集团下属单位豫西工业集团、中兵投资在内的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金额上限为 205,059.27 万元。根据标的资产经国务

院国资委备案的评估值，江南红箭购买的资产交易金额达到江南红箭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净资产额的 50% 以上，且超过 5,000 万元。

发行人下属子公司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北方创业，股票代码：600967）已完成一项重大资产重组；北方创业分别向一机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向一机集团全资子公司北方机械控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拟购买的资产为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主要经营性资产及负债和山西北方机械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山西北方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同时采用询价方式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 19.50 亿元。

发行人下属子公司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已完成一项重大资产重组（股票简称：北方国际，股票代码：000065）。本次重组北方国际向北方工业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天津中辰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3 家交易对方采取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 5 家标的公司股权；其中向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天津中辰番茄制品有限公司仅支付股份对价，向北方工业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股份对价和现金对价。5 家标的公司股权分别为中国北方车辆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北方万邦物流有限公司 51.00% 股权、广州北方机电发展有限公司 51.00% 股权、广州北方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51.00% 股权、深圳华特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99.00% 股份。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并经国务院国资委备案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以 2015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上述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为 164,557.09 万元。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作价为 164,557.09 万元。

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中，交易标的的相关财务数据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山西新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10,052.75	46,091.39	34,493.61	2,826.92
河南北方红阳机电有限公司	53,280.82	14,168.46	50,010.72	2,070.62
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	32,192.57	12,699.75	21,365.17	2,280.12
南阳北方红宇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8,005.70	2,939.88	7,746.06	201.51
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21,855.61	9,541.26	50,244.30	802.13
山东北方滨海机器有限公司	69,907.17	51,025.42	53,441.95	4,165.00
吉林江机特种工业有限公司	98,100.51	42,033.33	61,386.45	4,776.08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731,146.43	313,553.82	893,635.69	39,736.20
山西北方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123,788.08	15,130.93	82,840.47	1,390.60
中国北方车辆有限公司	116,374.64	37,481.90	129,254.46	4,720.13
北方万邦物流有限公司	22,107.63	13,979.34	50,388.48	2,332.13
广州北方机电发展有限公司	17,724.47	6,500.80	115,000.25	1,764.62
广州北方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3,692.23	4,007.19	31,438.63	189.61
深圳华特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53,882.70	30,338.78	66,371.97	3,454.07
合计	1,472,111.31	599,492.25	1,647,618.21	70,709.74
兵器集团	33,682,043.14	13,104,102.36	38,725,292.90	939,746.14
占比	4.37%	4.57%	4.25%	7.52%

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中，上市公司的相关财务数据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北化股份	159,117.18	119,117.18	150,486.96	5,978.60
江南红箭	517,375.85	418,969.16	154,816.47	24,897.46
北方创业	324,639.65	237,551.82	200,228.18	-4,543.65
北方国际	661,755.08	216,404.14	428,557.40	23,044.96
合计	1,662,887.76	992,042.30	934,089.01	49,377.37
兵器集团	33,682,043.14	13,104,102.36	38,725,292.90	939,746.14
占比	4.94%	7.57%	2.41%	5.25%

上述子公司相关财务数据占发行人的相关比重较小，并且相关交易标的的相关财务数据占发行人的相关数据的比重也较小。上述重组事项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以及偿债能力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除此之外，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上述事项属于发行人下属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对发行人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影响发行人的主体资格和发行决议的有效性。

三、发行人股本总额和股东持股情况

（一）发行人股本结构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的注册资本为 3,830,000 万元，出资结构如下表所示：

表 3-1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股本结构

单位：万元

股份类型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3,830,000	100%
合计	3,830,000	100%

（二）发行人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股东出资比例如下：

表 3-2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	股权比例
1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3,830,000	100%
	合计	3,830,000	100%

四、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和权益投资情况

（一）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图 3-1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组织结构图



发行人的各职能部门主要职能如下：

表 3-3 发行人各职能部门主要职能

序号	部门名称	部门主要职责
1	办公厅(董事会办公室)	总部日常办公事务，董事会办公室工作，密码和档案管理，保密工作，政策研究工作，法律事务管理，制度、流程管理，外事工作，保卫、信访、维稳，突发事件应急管理，行政后勤事务。
2	发展规划部	总体规划和战略管理，目标任务管理，军品能力建设，投资管理，产业结构与布局调整，重大项目建设管理，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北斗产业发展。
3	科技与安全环保部	科技发展与科技综合管理，协同创新体系建设与科技合作，知识产权与科技成果管理，民品科技资源管理，工艺与材料技术，技术基础管理，科技创新能力与科技创新团队建设，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监督，节能降耗与环境保护，社会责任和公益事务。
4	军品科研部	军品科技发展体系策划和顶层设计，军品科研归口管理，军品科研体系建设，军品技术引进、交流、合作，军用材料科研管理。
5	军品经营部	军品经营管理，国际国内军品市场开拓，军品生产组织与协调，精益管理和物资采购管理，军品质量监督，军品售后服务。
6	民品发展部	民品发展总体规划，民品投资管理，民品投资项目建设管理，推动民品产业发展，民品产业品牌建设和管理以及国际国内民品市场开拓，归口管理集团公司国际化经营。
7	人力资源部	领导人员队伍建设，科技、技能人才管理，培训教育，集团公司总部人事管理，薪酬与绩效管理，人力资源基础管理。
8	财务金融部	财税策划和财务规划，预算管理，绩效经济指标管理与考核，成本及军品价格管理，资金筹措与管理，集团化金融运作，会计政策与会计信息管理，统计、经济运行分析与监测，集团公司总部财务会计工作。
9	改革与资产管理部	全面深化改革工作，负责子集团和直管单位董事会建设与董事管理，资本运营，权益管理与资产管理，指导、推进子集团和直管单位专项改革。

序号	部门名称	部门主要职责
10	监察局	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与惩防体系建设，纪律审查工作，巡视工作，责廉洁风险防控，监督检查，重要人事任免事项回复与队伍建设，党组纪检组日常工作。
11	审计与风险管理部	审计监督，重大事项后评价，内部控制体系与全面风险管理，监事会建设与监事管理。
12	党建群工局	党建思想政治工作，直属党委、纪委、工会和团委工作，总部部门绩效和员工个人绩效考核评价，新闻宣传工作，企业文化建设，班组建设、合理化建议、厂务公开民主管理、统战和群众工作，归口管理集团公司评优表彰工作。
13	兵器离退休干部局	原兵器工业总公司机关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行业离退休干部工作宏观指导，兵器工业集团公司和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总部退休人员服务管理，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特殊一线岗位人才医疗保健管理。
14	西北兵工局	在陕单位党群工作，对外联络与政府事务协调，区域监督与协调，存续事务管理。

（二）发行人的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合计 50 家，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4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子公司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比例(%)
1	中国兵器科学研究院	事业单位	兵器科技研究	100.00	100.00
2	中国北方工业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特种机械及设备的进出口	50.00	50.00 ¹
3	中国北方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炸药及火工产品制造	100.00	100.00
4	中国兵工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商品流通	57.70	57.70
5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金融子企业	金融企业	79.94	79.94
6	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	事业单位	兵器科技研究	100.00	100.00
7	西北机电工程研究所	事业单位	兵器科技研究	100.00	100.00
8	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	事业单位	兵器科技研究	100.00	100.00
9	西安近代化学研究所	事业单位	兵器科技研究	100.00	100.00
10	北方通用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内燃机及配件制造及修理	100.00	100.00
11	北方智能微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精密机械制造	100.00	100.00
12	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民爆产品制造	100.00	100.00
13	北方材料科学与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金属材料与非金属材料及其制品	100.00	100.00
14	北方光电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光电装备和光电应用技术开发	100.00	100.00
15	北方信息控制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电子信息科技企业	100.00	100.00
16	北方导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光机电一体化产品制造	100.00	100.00

¹ 中国北方工业公司的董事会成员以及管理层主要为发行人派遣，故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比例(%)
17	北方夜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光电成像器件制造	100.00	100.00
18	北方激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光学仪器制造	100.00	100.00
19	北方电子研究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雷达、微电子产品等的设计制造	100.00	100.00
20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特种产品制造	74.35	74.35
21	哈尔滨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火炮的科研生产	100.00	100.00
22	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装备制造	53.60	53.60
23	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汽车、摩托车零部件、塑料管道及相关设备、高压电器设备零部件制造	82.65	82.65
24	北京北方车辆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重型车辆及配件制造	100.00	100.00
25	江麓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特种车辆制造	100.00	100.00
26	重庆铁马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运输车制造	100.00	100.00
27	湖北江山重工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机械科技开发、制造	100.00	100.00
28	武汉重型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重型、超重型数控机床制造	80.00	80.00
29	晋西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机械产品加工制造、销售	91.01	91.01
30	豫西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机械产品、工模具与非标设备的研究、开发、设计、制造与销售	100.00	100.00
31	辽沈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弹药科研生产	100.00	100.00
32	淮海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光学产品、机械制品制造	100.00	100.00
33	西北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机电产品的研制、设计、制造与销售	100.00	100.00
34	东北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机械设备及零配件加工	100.00	100.00
35	北方华安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弹药科研生产	100.00	100.00
36	江南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机械制造	100.00	100.00
37	山东特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弹药科研、生产	79.66	79.66
38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石油化工产品生产销售	88.58	88.58
39	中国兵器工业规划研究院	事业单位	从事软科学研究、项目前期论证评估	100.00	100.00
40	中国兵器工业信息中心	事业单位	计算机网络系统开发与运行维护和计算机应用系统设计与服务	100.00	100.00
41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工程勘察设计、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100.00	100.00
42	北方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工程勘察设计	100.00	100.00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比例(%)
43	中国兵器工业试验测试研究院	事业单位	测试技术研究及试验	100.00	100.00
44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人才研究中心	事业单位	职业技能培训	100.00	100.00
45	中国兵工学会	事业单位	杂志出版发行、技术咨询和培训	100.00	100.00
46	北方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服务业	100.00	100.00
47	北方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投资与军民融合性园区管理	100.00	100.00
48	北京北方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环境治理及节能工程设计、施工	100.00	100.00
49	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金融子企业	投资、资产管理	100.00	100.00
50	中兵北斗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资本投资服务	100.00	100.00

发行人主要子公司情况如下：

1、中国北方工业公司

中国北方工业公司是产品经营与资产经营相结合，集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为一体的企业集团，主要从事防务产品、石油及矿产资源开发、国际工程承包、光电、民爆化工、运动器材、车辆、物流等业务，资产和销售收入位居中国最大500家国有企业前列。该公司的国际工程承包、物流、车辆等业务创立了自身品牌，民爆化工、光电、运动器材等业务在技工贸结合基础上形成了较强竞争力。该公司连续多年进入全球225家最大国际承包商前列，多家控股子公司连续多年获得国家质量效益型先进企业称号。

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中国北方工业公司资产总额1,012.06亿元，负债618.34亿元，净资产393.72亿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754.43亿元，净利润为51.83亿元。

截至2017年9月30日，中国北方工业公司资产总额964.40亿元，负债546.69亿元，净资产417.71亿元，截至到2017年9月30日实现营业收入1,343.80亿元，净利润为41.46亿元。

2、中国北方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北方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是隶属于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集科工贸、产供销于一体的专业性公司，拥有十九个大中型生产企业及六个直属贸易公司和分支机构。该公司成立于1988年，1994年获得进出口经营权。在“军民结合”方针指引下，公司除从事军用火药、炸药、火工品和化学防护器材的研究、开发、生产外，还大力从事民品科研、开发、生产与经营。目前，该公司已开发出聚氨脂、纤维素及其衍生物、医

药及其中间体三大系列产品，民用火炸药及民爆器材、建材、精细化工等优势产品。公司拥有中国最大的三硝基甲苯、甲苯二异氰酸(TDI)、乙醇胺、硝化棉精制棉、纤维素醚类、活性炭、维生素B1，产品除满足国内市场外，还销往世界三十多个国家和地区。

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中国北方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225.42亿元，负债125.76亿元，净资产99.67亿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62.00亿元，净利润为1.23亿元。

截至2017年9月30日，中国北方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237.44亿元，负债137.32亿元，净资产100.12元，2017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132.35亿元，净利润为1.28亿元。

3、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是隶属于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特大型军工企业，是国家“一五”期间156个重点建设项目之一，是国家520个重点企业之一，也是内蒙古自治区重点培育的20个大企业之一。该公司占地面积2,010万平方米，厂区占地275万平方米，拥有各类机动设备8,000余台（套），其中具有世界先进水平的进口设备700余台（套）。该公司现有员工23,000多人，其中专业技术管理人员6,100多人。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190.77亿元，负债103.74亿元，净资产87.03亿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31.40亿元，净利润为3.61亿元。

截至2017年9月30日，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138.09亿元，负债115.09亿元，净资产76.59亿元，2017年1-9月营业收入71.40亿元，净利润为3.22亿元。

4、北方华锦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是发行人下属子集团，是发行人发展军民融合型石油化工和精细化工产业的平台。该公司现有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盘锦北方沥青股份公司等企业，拥有辽宁盘锦、辽宁葫芦岛和新疆库车三个生产基地。经过三十多年的发展，该公司已经形成了石油化工、化学肥料和道路沥青三大主导产业，现有生产能力：年加工原油700万吨，年产柴油180万吨、乙烯70万吨、合成树脂100万吨、尿素150万吨、道路沥青100万吨、润滑油产品20万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北方华锦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329.30亿元，负债230.28亿元，净资产99.02亿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92.76亿元，净利润为17.10亿元。

截至2017年9月，北方华锦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317.63亿元，负债197.12亿元，净资产120.51亿元，2017年1-9月营业收入206.29亿元，净利润为13.07亿元。

5、晋西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晋西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1948年正式成立，属国家一级企业，是国家“一五”期间156项重点工程之一。该公司下设2个控股子公司，9个分公司及11个生产科研单位。该公司共拥有员工8,000余人，其中高中级专业技术人员2,000余人，占地面积700余万平方米。该公司设备一流，具备冲、铸、锻、铆焊、机加、表面处理、非标制造能力。近几年公司先后引进500吨和600吨精锻机、10,000克和8,000克注塑机、筒型体联合加工中心及各种大型数控车床等先进进口设备100余台，使企业的整体实力大大增强。该公司现生产的主要产品有铁路车辆、铁路车轴、石油钻具、液氯液氨钢瓶、无缝气瓶、新型建材等六大系列，其中铁路车轴具备年产各型车轴9万根的生产能力，是世界领先的车轴生产企业，也是国内第一家获得出口美国AAR认证资格的车轴生产厂家。产品远销加拿大、巴西、韩国、巴基斯坦等十几个国家和地区。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晋西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额102.95亿元，负债64.35亿元，净资产38.60亿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8.78亿元，净利润为1.04亿元。

截至2017年9月30日，晋西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额117.91亿元，负债68.04亿元，净资产39.85亿元，2017年1-9月营业收入39.34亿元，净利润为0.35亿元。

6、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是发行人下属的财务公司，其前身是北方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于1997年5月18日正式成立，2011年公司名称变更为现名，是由发行人等47家企事业单位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是目前发行人集团范围内唯一的一家金融企业，是以加强集团内部资金集中管理和提高集团内部资金使用效率为目的，为集团成员单位提供财务管理服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注册资金317,000万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841.87亿元，负债774.49亿元，净资产67.39亿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92亿元，净利润为7.18亿元。

截至2017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707.96亿元，负债640.14亿元，净资产67.82亿元，2017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8.06亿元，净利润为6.03亿元。

（三）发行人下属控股上市子公司情况

截至2017年9月末，发行人共有12家控股上市子公司，包括7家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4家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江南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及1家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安捷利实业有限公司）。

1、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于2004年5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晋西车轴，股票代码：600495）。晋西车轴是目前国内同行业规模最大、市场占有率最高、技术研发能力最强、规格品种最多且唯一具有轻轨轴、地铁轴、空心轴生产能力的车轴生产企业，同时也是国内首家获得铁路车轴、地铁轴出口资格，国内出口车轴最多的企业。晋西车轴居于国内行业龙头地位，已形成较成熟的规模经济，并呈现良好的发展势头。为国家火车车轴产品国产化，推动国内车轴行业技术发展做出了重大贡献。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36.82亿元，负债总额5.78亿元，净资产31.04亿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61亿元，利润总额0.30亿元，净利润为0.27亿元。

截至2017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28.99亿元，负债总额7.77亿元，净资产31.22亿元，2017年1-9月营业收入10.52亿元，净利润为0.13亿元。

2、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于1998年6月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北方国际，股票代码：000065）。目前北方国际已经成为集项目开发功能、项目管理功能、项目投融资功能和一定的跨国经营功能为一体的国际化工程公司，形成了以工程服务业为主营业务，房地产投资与铝加工业务多元化发展的经营格局。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66.18亿元，负债总额44.54亿元，净资产21.64亿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2.86亿元，利润总额2.73亿元，净利润为2.30亿元。

截至2017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12.00亿元，负债总额81.22亿元，净资产38.77亿元，2017年1-9月营业收入65.74亿元，净利润为3.10亿元。

3、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于1998年5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长春一东，股票代码：600148）。该公司是汽车离合器行业中的第一家上市公司，是国内离合器行业中的领军企业，其重型车离合器技术水平、产销量均居国内领先地位。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9.52亿元，负债总额5.11亿元，净资产4.42亿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10亿元，利润总额0.30亿元，净利润为0.24亿元。

截至2017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0.45亿元，负债总额5.66亿元，净资产4.76亿元，2017年1-9月营业收入5.85亿元，净利润为0.35亿元。

4、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于2003年11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光电股份，股票代码：600184）。光电股份拥有光学玻璃材料和太阳能光伏电池双主业。光电股份是中国最大的光学玻璃材料生产基地之一，具有年产7,000吨光学玻璃生产能力，国内市场占有率达30%以上。近年来，光电股份加快了光学玻璃的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实现了产品和市场结构的快速调整，正逐步步入稳健发展时期。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41.66亿元，负债总额19.07亿元，净资产22.59亿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7.47亿元，利润总额0.51亿元，净利润为0.48亿元。

截至2017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34.88亿元，负债总额12.27亿元，净资产22.61亿元，2017年1-9月营业收入8.34亿元，净利润为0.23亿元。

5、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04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内蒙一机，股票代码：600967）。内蒙一机主要业务包括军用车辆、火炮和民用车辆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军用车辆方面，该公司是我国履带式装甲车辆及轮式装甲车辆的主要生产基地之一，是我国主战履带式装甲车辆的唯一生产基地，并为其他装甲车辆、自行火炮车辆的生产厂商提供相关零部件配套；民用车辆方面，业务范围涵盖多型号的铁路车辆整车产品，同时具备专业化、体系化、配套完整的车辆零部件研发和生产能力，为民用车辆产业发展提供良好支撑。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40.74亿元，负债总额67.71亿元，净资产73.03亿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0.60亿元，利润总额5.55亿元，净利润为4.96亿元。

截至2017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38.09亿元，负债总额61.50亿元，净资产76.59亿元，2017年1-9月营业收入71.40亿元，净利润3.22亿元。

6、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03年8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凌云股份，股票代码：600480）。凌云股份是国内最早开发成功汽车辊压件制造技术的企业，也是国内最重要的汽车辊压件生产企业，代表了国内辊压件研发与制造的最高水平，是国内汽车压力管路总成生产龙头企业。凌云股份的辊压件在国内市场占有率第一。凌云股份同时还是国内PE 管道系统产品的开拓者，是国内最早能够提供PE燃气管道产品集成服务的企业，在国内PE管道系统产品市场居龙头地位，拥有70%的市场占有率。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00.15亿元，负债总额51.99亿元，净资产48.16亿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8.98亿元，利润总额4.88亿元，净利润为3.82亿元。

截至2017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17.91亿元，负债总额64.20亿元，净资产53.71亿元，2017年1-9月营业收入85.41亿元，净利润为5.05亿元。

7、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于2000年6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北方股份，股票代码：600262）。北方股份是中国矿用汽车行业的第一品牌、中国矿车的航母，主要开发、制造、销售各种型号的TEREX牌非公路（或工矿两用）自卸汽车、工程机械及相应的零配件。该公司拥有世界领先的TEREX的持续技术支持，在技术上做到与TEREX 联网，并根据国内市场特点，对其技术进行消化、吸收、移植，开发自身产品，其中多种产品获得国家级的荣誉和奖励，拥有多项重大技术专利。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20.92亿元，负债总额11.80亿元，净资产9.12亿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83亿元，利润总额0.17亿元，净利润为0.17亿元。

截至2017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21.61亿元，负债总额11.61亿元，净资产10.00亿元，2017年1-9月营业收入4.23亿元，净利润为0.14亿元。

8、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名辽宁华锦通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于1997年1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华锦股份，股票代码：000059）。华锦股份是以

石化产业为主导，化肥产业为辅助的特大型化工企业，在化肥产业上，公司为国内大型尿素(气头尿素)生产基地之一，拥有尿素产能150万吨，销售地区主要是东北和新疆，目前在辽宁市场占有率在90%以上，在新疆南疆地区占有近50%的市场份额。在石化产业上方面，公司拥有500万吨/年的炼油能力，柴油产能在180万吨，乙烯产能在45万吨，公司“十二五”规划计划将炼油能力提升至1,000万吨，乙烯产能达到100万吨，届时石化业务将占据绝对地位。预计柴油和乙烯业务在未来会稳定的增长，是公司的发展的主要方向。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313.71亿元，负债总额202.86亿元，净资产110.84亿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91.04亿元，利润总额21.72亿元，净利润为18.48亿元。

截至2017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317.63亿元，负债总额197.12亿元，净资产120.51亿元，2017年1-9月营业收入236.24亿元，净利润为13.07亿元。

9、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北方导航，股票代码：600435）前身是中兵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兵光电），于2003年7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于2012年3月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北方导航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自2012年5月7日起由“中兵光电”变更为“北方导航”。

北方导航主要从事精密光机电一体化产品、遥感信息系统技术产品、智能控制技术产品、新光源电子元器件、电子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的技术开发、制造、销售、技术服务；普通货物运输；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目前，公司的主要业绩贡献来自军品，未来将通过加强战略引领作用，使公司的发展主线更加清晰，集中力量做好主业；同时加强科研推动力，加强大型项目的引领，提升新产品的业绩贡献，形成核心竞争能力；加强对外投资的管理；提升市场拓展能力，通过提升军民结合、民品的贡献能力降低对军品业务的依赖，抵御政策性风险。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47.26亿元，负债总额21.05亿元，净资产26.21亿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0.03亿元，利润总额1.65亿元，净利润为1.31亿元。

截至2017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44.97亿元，负债总额19.17亿元，净资产25.80亿元，2017年1-9月营业收入10.24亿元，净利润为0.35亿元。

10、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于2008年6月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北化股份，股票代码：002246）。北化股份是本公司将优质资产重组设立硝化棉专业公司，硝化棉产销量全球第一，在世界硝化棉行业具有强劲的竞争优势。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6.49亿元，负债总额3.72亿元，净资产12.77亿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2.79亿元，利润总额1.02亿元，净利润为0.88亿元。

截至2017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7.28亿元，负债总额4.21亿元，净资产13.06亿元，2017年1-9月营业收入14.23亿元，净利润为0.67亿元。

11、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兵红箭，股票代码：000519）前身是成都动力配件股份有限公司，于1993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是四川省第二家上市公司。中兵红箭是全球最大的超硬材料制造商，高品质超硬材料粉体、立方氮化硼市场份额世界第一。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02.67亿元，负债总额28.97亿元，净资产73.70亿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7.82亿元，利润总额1.58亿元，净利润为1.37亿元。

截至2017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96.46亿元，负债总额22.28亿元，净资产74.18亿元，2017年1-9月营业收入22.57亿元，净利润为0.38亿元。

12、安捷利实业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司）

安捷利实业有限公司1993年成立，注册资本2,200万美元，是一家香港上市公司（简称：安捷利实业，股票代码：01639）。安捷利是国内最早专业从事柔性电路板（FPC）设计、制造和表面贴装的企业，率先实现单面FPC、双面FPC、多层FPC、精细线路FPC的大规模生产，并不断开发出应用于移动电话、液晶显示器、笔记本电脑、数码产品、医疗仪器、汽车产品的新技术、新工艺，积极参与国际竞争，是国内领先的FPC及其组件的龙头企业。

安捷利受中国印制电路行业协会委托组织制订的行业标准《柔性印制板的鉴定性能规范IPC/CPCA-6013A》和主编的《柔性印制电路技术》，已成为国内FPC从业人员的必备工具。

目前，安捷利的主要客户均为国内外的知名厂商，如华为、中兴、TCL、信利、京

东方、上广电、联想等国内生产商和飞利浦、京瓷、阿尔卡特、MOLEX、CANON、SANYO 等公司，产品出口美、日、欧及台湾和香港地区。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8.78亿元，负债总额4.45亿元，净资产4.33亿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7.36亿元，净利润为0.25亿元。

截至2017年6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0.94亿元，负债总额4.35亿元，净资产6.58亿元，2017年1-6月营业收入5.00亿元，净利润为0.24亿元。

（四）发行人的合营、联营企业情况

截至2017年9月30日，发行人拥有63家合营企业，84家联营企业，发行人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5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合营企业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一、合营企业		185,409.78	208,812.40
1	International Door Systems S. de R.I. de C.V.	371.44	344.62
2	KwangJin Kiekert Latches Ltd.	61.86	1,288.49
3	包头北方创业钢结构有限公司	1,050.00	1,050.00
4	包头北方嘉瑞防务科技有限公司	90	
5	包头兵工新世纪宾馆有限公司	309.72	312.17
6	包头市格润石油有限公司		290.23
7	宝鸡渭誉高尔夫球制品有限公司	44.22	44.22
8	北方戴纳索（上海）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328.15	529.62
9	北方联合玩具公司		
10	北方置业蚌埠有限公司	392	392
11	北方中惠房地产有限公司	224.12	0
12	北京博凯君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35	183.33
13	北京达特烟草成套设备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303.29	3,204.82
14	北京国兵晟乾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90.02	495.6
15	北京国兵天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5.25
16	北京天元滨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136.10
17	北京五洲富化科技有限公司	65.49	63.76
18	北京中兵军民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66.82
19	国兵建元（深圳）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89.85
20	国兵新材（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99.22
21	哈尔滨金洋现代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1,731.35	1,716.67
22	湖北江山华科数字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534.54	535.54

23	湖北江山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698.76	1,639.85
24	湖北江山汽车变速箱有限公司	897.24	0
25	湖南江南长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86.3	0
26	华光小原光学材料（襄阳）有限公司	10,473.57	9,101.35
27	环球铂业有限公司	34,586.85	32,432.78
28	交银中兵（珠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7
29	辽宁北方戴纳索合成橡胶有限公司	36,180.00	23,723.03
30	内蒙古青杉客车有限公司	737.5	524.21
31	内蒙古一机集团力克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4,523.83	4,568.52
32	内蒙古一机集团林峰特种铸造有限公司	933.96	1,289.32
33	内蒙古一机集团瑞特精密工模具有限公司	2,045.59	2,362.92
34	内蒙古一机集团神鹿焊业有限公司		
35	宁波北方金星汽车有限公司	76.5	76.5
36	千寻位置网络有限公司	28,209.19	20,924.35
37	瑞霖基础设施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97.78
38	山东北方海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350	350
39	山东北方中意新材料有限公司	922.5	922.5
40	陕西大洋机车有限责任公司		644.01
41	陕西华山胜邦塑胶有限公司	2,708.44	2,791.10
42	陕西盛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380.11	1,352.21
43	陕西益康普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00	
44	上海中兵国泰君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90.64	614.4
45	上海中兵国泰君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820.63
46	深圳坚达有限责任公司	240	248.28
47	深圳前海中兵兴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6
48	深圳市中兵康佳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49	沈阳兵工物资有限公司	150.36	174.62
50	太原环晋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5,355.00	7,630.00
51	无锡北方湖光光电有限公司		558.53
52	无锡红旗船厂有限公司	3,035.92	
53	五洲大气社工程有限公司	4,824.06	4,500.99
54	五洲富士化水工程有限公司	736.49	706.06
55	西安兵标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350
56	西安华山燃气物流有限公司	22.27	3.64
57	西安康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8	西安莫萨电气有限公司	166.89	
59	新疆天山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60	长治市淮海利生机械有限公司	1.84	0.63
61	重庆北方青山精密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501.71	519.12

62	珠海中兵广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69.80	1,146.59
63	珠海中兵广发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873.26	30,793.11
二、联营企业		125,250.58	159,977.20
1	NET 公司	1.95	1.95
2	阿尔及利亚火炸药合资公司	2,188.35	2,176.89
3	奥视国际电子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500	1,910.14
4	包头市迪尔通讯有限责任公司	65.86	67.72
5	北方光电工贸	1,850.00	1,850.00
6	北方国通(北京)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0	
7	北方能源贸易	1.93	2.07
8	北方新兴投资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4,286.37	5,312.47
9	北京北方创成车辆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38.53	38.53
10	北京北方华德尼奥普兰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15,559.51
11	北京北方专用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1.68	
12	北京北方专用车辆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80	
13	北京广微积电科技有限公司	9,392.00	9,392.00
14	北京华光民天工贸服务有限公司	215.08	210.96
15	北京世东凌云科技有限公司	6,221.03	6,439.90
16	北京中瑞精益管理有限公司	150	
17	北京中瑞精益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50	
18	兵器工业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	8,000.00	7,307.16
19	成都奥格光学玻璃有限公司	3,102.29	3,166.27
20	成都东骏激光有限责任公司	5,006.39	5,330.79
21	东乌珠穆沁旗天泽供水有限公司	870	870
22	富利矿业有限公司		763.07
23	广东顺德德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51.06	253.16
24	贵州省安顺北方宏大铝业有限公司	600.51	535.89
25	哈尔滨第一机器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133.58	83.79
26	哈尔滨建成医院	111.76	139.84
27	杭州泰明顿摩擦材料有限公司	2,950.26	3,686.36
28	河北华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00.00	1,800.00
29	河南大井星光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1,469.62	1,453.64
30	湖北五二五投资有限公司	245	245
31	湖南江麓容大车辆传动有限公司	9,817.33	8,710.37
32	湖南江南机器实业有限公司	746.71	780.52
33	吉林东光友成机工有限公司	0	628.76
34	江苏北斗卫星应用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1,327.80	1,595.80
35	焦作市平光欣锐科技有限公司	245	245
36	科莱恩华锦催化剂（盘锦）有限公司	2,780.45	6,766.76

37	利達時工業有限公司	23.49	25.21
38	连云港北方变速器有限责任公司		2,109.68
39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芜湖）有限公司	9,431.43	11,726.39
40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9,514.98	10,940.97
41	南阳北方三和置业有限公司	1,321.65	1,611.23
42	内蒙古北方巴里巴工程专用车有限公司		112.23
43	平顶山市北方江河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44	齐齐哈尔和平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16.36	1,091.99
45	齐齐哈尔华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772.85	1,782.92
46	潜江市科潜有限公司	320	
47	青岛辰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46.71
48	人保远望产业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395.39
49	瑞能北方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3,943.68	3,435.32
50	山东北方功力机器科技有限公司	734.56	735.89
51	山西晋西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70.86
52	山西晋西精密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398.22
53	山西晋西压力容器有限责任公司		1,432.68
54	山西晋西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318.02
55	陕西北方嘉盛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71.64	71.64
56	上海北方工业发展有限公司	1,527.33	1,400.30
57	上海乔治费歇尔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6,460.07	7,184.90
58	上海日陆北方物流有限公司	554.21	561.16
59	上虞市三欣化工有限公司	1,165.28	1,261.79
60	深圳市北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55.52	741.01
61	深圳市赛亚气雾剂有限公司	632.93	844.19
62	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有限公司	1,949.37	1,949.37
63	沈阳北大营海鲜食品物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913.48	986.06
64	笙华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76.57	37.33
65	石家庄实力发动机连杆制造有限公司	346.82	337.65
66	石家庄市久源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64.84	67.51
67	石家庄泰明顿摩擦材料有限公司	5,853.61	6,008.60
68	泰安燎原华天民爆器材有限公司	691.6	691.6
69	外事咨询公司	55	55
70	武汉武重海瑞克隧道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65.18	68.07
71	西安北方光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793.16	999.97
72	西安庆华特种线材有限公司		
73	西安西光表面精饰有限公司		751.06
74	西安西光创威光电有限公司	1,214.94	1,178.22
75	西安西光铸塑有限公司		192.11

76	新疆燎原机器厂泰安射孔弹厂	712.98	619.44
77	新疆新华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971.21
78	云南北方奥雷德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800.00	
79	云南云光发展有限公司	200	200
80	湛江普什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553.74	517.14
81	中山北方晶华精密光学有限公司	1,012.73	757.54
82	中山市嘉宏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424.67
83	中油国际东方公司	22.32	23.96
84	珠海横琴中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967.72	917.67

发行人重要的合营企业情况如下：

1、辽宁北方戴纳索合成橡胶有限公司

辽宁北方戴纳索合成橡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5 月，经营范围包括从事自产溶聚丁苯橡胶（SSBR 产品）、丁二烯橡胶（BR 产品）、热塑性丁苯橡胶（SBS 产品）及其他相关丁二烯苯乙烯共聚物产品（其他相关产品）的制造、研究、开发及销售；从事 SSBR 产品、BR 产品、SBS 产品和其他相关产品的批发、佣金代理及进出口；提供相关的咨询及技术服务。发行人持有北方戴纳索 50% 的股份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北方戴纳索的资产总额为 15.76 亿元，负债总额为 11.01 亿元，净资产为 4.75 亿元。

2016 年度，北方戴纳索实现营业收入 4.74 亿元，净利润-2.12 亿元。

2、环球铂业有限公司

环球铂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5 月，成立于津巴布韦，经营范围为采矿，发行人持有环球铂业 50% 的股份。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环球铂业的资产总额为 3.62 亿元，负债总额为 0.62 亿元，净资产为 3.00 亿元。

2016 年度，环球铂业实现营业收入 0.00 亿元，净利润-958.81 万元。

发行人重要的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1、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芜湖）有限公司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芜湖）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经营范围包括生产和销售

驱动系统、等速万向节产品及相关的汽车零部件并提供有关售后和技术服务。发行人持有该公司 40% 的股份。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芜湖耐世特的资产总额为 4.56 亿元，负债总额为 1.68 亿元，净资产为 2.89 亿元。

2016 年度，芜湖耐世特实现营业收入 5.52 亿元，净利润 0.57 亿元。

2、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经营范围包括生产汽车用等速半轴及其零部件，销售公司产品；从事同类商品和材料的销售、进出口及其相关业务。发行人持有该公司 40% 的股份。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涿州耐世特的资产总额为 5.33 亿元，负债总额为 2.55 亿元，净资产为 2.77 亿元。

2016 年度，涿州耐世特实现营业收入 7.21 亿元，净利润 0.36 亿元。

3、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有限公司

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1 年，经营范围包括进口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设备及零配件；出口模具及其配件；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发行人持有该公司 30% 的股份。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兴龙机械的资产总额为 3.34 亿元，负债总额为 2.73 亿元，净资产为 0.65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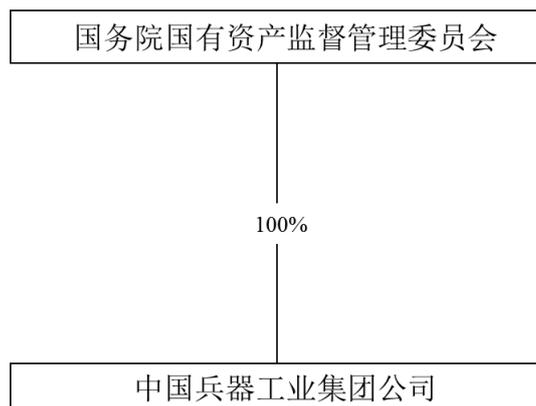
2016 年度，兴龙机械实现营业收入 0.00 亿元，净利润 0.00 亿元。

五、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如下：

图 3-2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2017年9月30日，国务院国资委直接持有发行人100%股权，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

（三）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资委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六、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

发行人根据《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发行人由国务院国资委直接监管，接受国防科工局的行业管理和国务院有关部门的业务管理，直接联系相关业务。

（一）出资人

发行人由国家单独出资，不设股东会，由国资委代表国务院对发行人履行出资人职责。

国资委依照《公司法》、《企业国有资产法》、《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发行人行使下列职权：

- （一）批准发行人的主业及调整方案，审核发行人战略和发展规划；
- （二）制定和修改发行人章程、审核、批准董事会制定的章程、章程修改方案；
- （三）按照管理权限，委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对董事会和董事履职情况进行评价，决定董事报酬事项，组织对董事的培训，提高董事履职能力；
- （四）代表国务院向集团公司派驻监事会；
- （五）批准集团公司年度财务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方案、发行债券方案；

（六）审核集团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方案，报国务院批准；

（七）审核、批准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

（八）批准有关股份公司（含上市公司和非上市股份公司）的国有股权管理方案和股权变动相关事项，批准有关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协议转让及重大资产处置等事项；

（九）批准集团公司重大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方案

（十）按照有关规定，对集团公司年度财务决算、重大事项进行抽查审计，并按照企业负责人管理权限组织开展经济责任审计；

（十一）对集团公司年度和任期经营业绩进行测试评价，并纳入中央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结果；

（十二）按照国务院和国务院有关部门关于国有资产基础管理/股份制改革和企业重大收入分配等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办理需由国资委批准或者出具审核意见的事项；

（十三）审核备案发行人年度投资计划，审核把关列入负面清单特别监管类的投资项目；

（十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二）董事会

发行人设董事会，由 7-13 名董事（含 1 名职工董事）组成，原则上为奇数，具体人数由国资委确定。董事会中外部董事人数超过董事会全体成员的半数。

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及国资委授权行使下列职权，并接受监事会监督：

（一）贯彻落实国家国防科技和武器装备发展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战略规划；

（二）根据国资委的审核意见，决定发行人的战略和发展规划；

（三）审议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并按照规定报告国资委；

（四）审议发行人年度投资计划，决定投资方案；

（五）制订发行人年度财务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六）制订发行人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方案以及发行债券方案；

（七）制订发行人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方案；

（八）制订发行人章程草案及章程修改方案；

（九）批准发行人年度预算方案并报国资委备案；

（十）按照有关规定，聘任或者解聘发行人总经理，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发行人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或者解聘董事会秘书；按照国资委有关规定，决定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业绩考核和薪酬；

（十一）决定发行人内部管理机构 settings，制定发行人基本管理制度；

（十二）依据国资委有关规定，制订公司的重大收入分配方案，包括企业工资总量预算与决算方案、企业年金方案等；

（十三）批准除应由国资委批准以外的发行人重大融资方案、资产处置方案、对外捐赠或赞助事项；确定应由董事会决定的重大固定资产投资、对外投资项目、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的额度，并批准额度以上的投资项目；

（十四）批准发行人重大资产抵押、质押或对外担保；

（十五）除依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须由国资委批准外，决定发行人内部重大改革重组事项；

（十六）决定发行人风险管理体系和总法律顾问制度体系，对发行人风险管理体系和总法律顾问制度体系的实施进行总体监控；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

（十七）制订发行人重大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方案；

（十八）决定聘用或者解聘负责发行人财务会计报告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

（十九）依法履行对全资、控股和参股企业的股东职权；

（二十）听取总经理工作报告，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建立健全对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问责制；

（二十一）国资委授予董事会行使的出资人职权；

（二十二）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三）董事长

董事长除享有董事的各项权利、承担董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外：

（一）确定全年董事会定期会议计划，必要时可以单独决定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二）确定董事会会议议题，对拟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初步审核，并决定是否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

（四）组织拟订发行人的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利润分配方案、弥补亏损方案、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公司合并分立或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以及董事会授权其拟订的其他方案，提交董事会表决；

（五）检查、督促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六）召集和主持发行人办公会，研究决定董事长职责内和董事会授权内的重要事项；

（七）组织制订、修订董事会运作的各项规章制度，协调董事会规范运作；

（八）依据董事会决议，签署发行人聘任、解聘高级管理人员的文件，代表董事会与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经营业绩考核责任书和薪酬的有关文件，代表发行人对外签署具有法律约束力的重要文件，签署法律法规规定和经董事会授权应当由董事长签署的其他文件；

（九）提名董事会秘书，提出其薪酬与考核建议，并提请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及其薪酬事项；提出各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方案及人选建议，提交董事会讨论表决；

（十）组织起草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并提交董事会讨论通过，代表董事会向国资委报告年度工作；

（十一）按照国资委有关要求，组织董事会向国资委、监事会及时提供信息，并保证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十二）负责建立董事会与监事会的联系机制，对监事会提示和要求发行人纠正的问题，负责督促、检查发行人的落实情况，向董事会报告并向监事会反馈；

（十三）与董事进行会议之外的沟通，听取董事的意见，并组织董事进行必要的工作调研和业务培训；

（十四）审批董事会年度工作经费方案；

（十五）听取高级管理人员定期或不定期工作报告，对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提出指导性意见；

（十六）董事会授权行使和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在发生不可抗力或者重大违纪情形，无法及时召开董事会会议的紧急情况下，董事长对集团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集团公司利益的特别裁决和处置权，并在事后向董事会报告。

（四）总经理

发行人设总经理 1 名，由董事会根据有关规定聘任或者解聘，设副总经理若干名，总会计师 1 名。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向董事会报告工作，接受董事会监督管理。

总经理行使下列职权：

- （一）主持集团公司科研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
- （二）拟定集团公司年度经营计划、投融资计划和一定金额以上的资产处置方案，并在董事会批准后组织实施；
- （三）拟定集团公司年度预算、财务决算方案；
- （四）拟定集团公司收入分配方案；
- （五）拟定集团公司重大资产抵押、质押或对外担保方案；
- （六）拟定集团公司的改革、重组方案
- （七）听取集团公司党组意见后，拟定集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八）拟定集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集团公司的具体规章；
- （九）拟定集团公司建立风险管理体系的方案；
- （十）根据上级有关规定和决定，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集团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 （十一）根据集团公司党组决定，按照有关规定程序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 （十二）根据董事会决定的公司经营计划、投融资计划和预算方案，批准经常性项目费用、长期投资阶段性费用支出；
- （十三）建立总经理办公会制度，召集和主持总经理办公会，研究决定总经理职权内和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的重要事项，部署、协调、检查和督促各部门、各自企业的科研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十四）法律法规规定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五）监事会

截至目前，国资委尚未履行相关程序，向发行人派出监事会。

七、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董事会由尹家绪、温刚、王立刚、王绍祥、汤建国、承文、于中赤 7 人组成。其中，王立刚、王绍祥、汤建国、承文 4 人为外部董事，于中赤为职工董事，非职工董事中，除尹家绪由国务院任命外，其余 5 人均由国务院国资委任命或聘任。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6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现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是否在股东单位领取薪酬
董事					
尹家绪	董事长	男	61	2013.5-至今	否
温刚	总经理、董事	男	51	2014.1-至今	否
王立刚	董事	男	67	2014.8-至今	否
王绍祥	董事	男	65	2014.8-至今	否
汤建国	董事	男	66	2014.8-至今	否
承文	董事	男	65	2014.8-至今	否
于中赤	职工董事	男	59	2014.8-至今	否
高级管理人员					
温刚	总经理、董事	男	51	2014.1-至今	否
张华	总会计师	男	62	2018.1-至今	否
石岩	副总经理	男	57	2009.5-至今	否
曾毅	副总经理	男	52	2011.3-至今	否
陈学钊	党组纪检组组长	男	54	2017.9-至今	否
贾宏谦	副总经理	男	53	2014.6-至今	否
邹文超	副总经理	男	55	2018.2-至今	否
李春建	副总经理	男	52	2018.2-至今	否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董事

尹家绪，男，1956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组书记。历任西南兵工局办公室主任、副局长，长安汽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常务副总经理，长安汽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总裁、董事长、党委书记，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党组副书记，中国南方工业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裁，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党组书记、副总经理，中国北方工业公司董事长、董事。党的十六大代表，第十届、第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

温刚，男，1966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组成员。历任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厅主任、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北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辽宁北方锦化聚氨酯有限公司董事长，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奥信化工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辽宁华锦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包头北奔重型汽车有限公司董事长。第九届、第十届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委员，第十一届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常委，中央企业青年联合会副主席。

王立刚，男，1950 年出生，大学学历，中国北方铁路机车车辆集团公司原党委书记。历任大同机车厂工人、冶金科技术员、铸铁车间副主任、团委书记，大同机车厂教育中心主任、党委副书记，永济电机厂党委代理书记、党委书记，中国铁路机车车辆工业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中国北方铁路机车车辆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董事，中国北方铁路机车车辆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国北方铁路机车车辆集团公司党委书记。专业特长是熟悉装备制造行业的企业管理工作。

王绍祥，男，1952 年出生，在职研究生学历，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原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历任机械电子工业部军工司装备处副处长，中国电子工业总公司军工局航空装备处处长，电子工业部军工司系统工程一处处长，电子工业部军工司副司长，信息产业部军工电子局副局长、局长，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专业特长是熟悉军工行业的企业管理工作。

汤建国，男，1951 年出生，大学学历，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原党组成员、纪检组组长。历任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人事处副处长，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人劳局工资处处长，中航二集团人力资源部副部长兼中国航空工业经济技术研究中心主任，中航二集团人力资源部部长，中航二集团党组成员、纪检组组长，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筹备组成员，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党组成员、纪检组组长。专业特长是熟悉军工行业的人力资源管理和审计工作。

承文，男，1952 年出生，博士，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原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历

任中国航天总公司三院 31 所所长助理、副所长，中国航天总公司、航天机电集团公司三院副院长，中国航天机电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航天机电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专业特长是质量工艺技术科研工作。

于中赤，男，1958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兵器工业集团东北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历任 624 厂大型压力容器分厂厂长兼党支部书记，624 厂副厂长，黑龙江省储备物资管理局副局长、德尔实业集团总经理，228 厂董事、总经理、党委书记兼长春一东副董事长、党委书记，东北工业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兼长春一东副董事长，集团公司权益与风险管理部主任、权益管理部主任兼东北工业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长春一东副董事长。专业特长是企业经营和资产、股权管理工作。

2、高级管理人员

温刚，具体见本节“（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中“1、董事”。

张华，1966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现任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组成员。1987 年起任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审计局项目审计员、项目主审，上海瑞舟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审计局审计处副处长，京洲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规划发展部资产运营处处长；2000 年起任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规划部主任助理，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03 年起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总会计师，2011 年起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总会计师、党组成员。

石岩，男，1960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现任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曾任中国兵器工业规划研究院院长；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计划部主任。

曾毅，男，1965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现任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曾任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兵器科学研究院院长、党委副书记。

贾宏谦，男，1964 年 9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兼安全质量环保总监。曾任 763 厂厂长，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经营管理部主任。

陈学钊，男，1963 年 2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现任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党纪检组组长、党组成员。曾任航天科技集团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兼办公厅

主任、法律事务办公室主任。

邹文超，男，1963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现任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1985 年起任原江陵厂 22 车间技术员、副主任、第二科研所副所长；1993 年起交流任兵器工业总公司汽车局规划处副处长；1996 年起任长安公司综合计划部副部长兼发展规划处处长，长安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综合计划部副部长、发展规划处处长；1997 年起任长安集团公司副总经理、长安公司副总经理兼发展计划部部长；2001 年起任长安公司副总经理兼长安福特执行副总裁；2008 年起任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兼长安福特执行副总裁；2009 年起任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1 年起任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西南兵器工业公司董事会董事、董事长；2014 年起任兵器工业集团总经济师、经营管理部主任、民品发展部总经理。

李春建，男，1966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现任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1988 年起任兵器工业总公司质量安全部、建设局、发展计划局干部；1999 年起任兵器工业集团计划部建管处副处长；2000 年起任兵器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院长助理、副院长、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2001 年起任中兵环境公司总经理、董事；2003 年起任兵器工业集团计划部副主任；2009 年起任兵器工业集团战略发展部副主任（正职待遇）；2011 年起任北化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北化股份董事长；2014 年至今任兵器工业集团总经理助理，北方华锦化学工业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华锦股份董事长、总经理，北沥公司董事长。

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无境外居留权。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债券情况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以及债券。

八、发行人主要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所在行业情况

1、国防工业

（1）我国国防工业发展状况

国防科技工业作为国家战略性产业，是国防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基础，是武器装备研制生产的骨干力量，是国家先进装备制造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和国家科技创新体系的重要

力量。

近年来，我国加快了国防科技工业改革创新，推进军工企业战略性结构调整、专业化重组，提高武器装备研制的自主创新能力。努力构建军民结合、寓军于民的国防科技工业新体系。

“十二五”期间，国防科技工业各方面工作成效显著，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能力和技术水平较快提升，研制周期明显缩短，质量与可靠性不断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持续增强，一批重大前沿技术、基础技术和关键技术取得突破。军工经济实现平稳较快发展，总收入年平均增长22%。“十二五”期间万元增加值综合能耗降低20%和减排主要目标提前一年完成，全面实现“十二五”规划目标。

我国的国防现代化建设按既定战略稳步推进。自上世纪90年代末提出了国防现代化建设“三步走”战略以来，第一步目标已经完成，第二步目标是在2020年之前“基本实现机械化并使信息化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并形成以第三代为主体、第四代为骨干的武器装备体系。因此，当前正处于武器装备大规模升级换代的关键十年。

国防经费方面，在欧美各国迫于财政压力纷纷开始削减军费的背景下，我国坚持国防建设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的方针，根据国防需求和国民经济发展水平，合理确定国防经费的规模，依法管理和使用国防经费。近年来，我国把国防科技工业作为产业结构升级、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的一个重要方面，加大了支出力度。在经济快速增长的同时，我国国防费持续稳步增长。

2013年，国防支出为7,202亿元，同比增长10.7%。2014年，国防支出8,082亿元，同比增长12.2%。2015年，国防支出为8,868亿元，同比增长10.1%。2016年国防预算为9,533亿元，同比增加7.5%。

（2）行业前景

国务院发布的白皮书从国防发展战略、部队建设、国防经费等方面都提出发展军事装备以及装备信息化，军事装备在国防领域的重要性持续提高。因此，未来军事装备可能成为国防投入的重点，其增长速度可能高于国防支出的增速。

如果要在2020年达到国防、经济建设同步发展模式的下限，即国防开支占GDP的比例3%，我国国防开支需要保持每年13%以上的增长速度。预计未来几年，我国国防现代化需求仍将继续扩大，国防预算仍将保持一定幅度的增长。“十三五”期间，中国大力推进军地资源开放共享和军民两用技术相互转移，逐步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规律、

满足打赢信息化条件下局部战争需要的中国特色军民融合式发展体系；建立和完善军民结合、寓军于民的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体系、军队人才培养体系和军队保障体系。坚持经济建设贯彻国防需求，加大重大基础设施和海洋、空天、信息等关键领域军民深度融合和共享力度。

“十三五”期间，国防科技工业要重点完成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任务、建设先进的军工核心能力、加速推进科技创新、积极促进科研生产信息化建设、健全完善军民融合式发展体系等方面任务。

目前我国军工行业包括核、航天、航空、船舶、兵器、军用电子六大行业，十一大军工集团公司。六大行业中，各集团公司之间存在较为明显的分工，竞争不是很激烈。

兵器工业是国家安全的战略基础。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是陆军武器装备研制发展主体和三军毁伤与信息化装备研制发展的骨干力量，以服务国家国防安全 and 国家经济发展为使命，以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提高发展质量、履行社会责任为三大任务。在建设高科技国际化兵器工业，打造有抱负、负责任、受尊重国家战略团队，建设国际一流防务集团和国家重型装备、特种化工、光电信息重要产业基地的实践中，努力建设与我国国际地位相适应的兵器工业。“十二五”期间，发行人率先创新开展军工核心能力体系化建设，兵器装备体系顶层设计、坦克装甲车辆、火炮、智能化弹药、高能常规毁伤等五大领域核心能力体系化建设全面实施，科研创新、核心制造和综合保障能力得到系统提升。“十三五”仍是国防科技工业发展重要战略机遇期，是集团公司深化改革与创新驱动攻坚期、结构调整与转型升级关键期。发行人必须紧跟国家战略方针和政策导向，深入推进全价值链体系化精益管理战略，迎接挑战、奋发有为，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为指导，以建设技术先进、自主可控、军民融合、经济高效、充满活力的中国特色先进兵器工业体系为目标，实现军工核心能力建设升级换代、武器装备供给保障能力、自主创新能力、军民转换和平战转换能力、市场竞争能力、高素质人才成长和创造能力均有较大提高，实现综合实力整体跃升

（3）行业政策

近年来，中国国防军工产业借鉴西方军工大国的军工发展模式，主要在集中化、市场化、军民结合等三方面进行改革。集中化主要指国防军工产业的整合；市场化主要指国防军工产业企业的股份制改革（或私有化）；军民结合主要指军用技术和民用技术在国防军工和民用产业之间的共享，最终实现两个产业竞争力的共同提高。

2015年，国防科工部门集中出台了多项军民融合相关政策，详细情况如下所示：

表 3-7 2015 年以来我国军民融合相关政策

时间	部门	政策	内容与解读
2015.1.14	国务院	《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	解决了军工研究所员工改制的后顾之忧。
2015.4.3	工信部	《军民融合深度发展 2015 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编制《国防科技工业军民融合深度发展“十三五”规划》 制定《关于推进国防科技工业军民融合深度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 编制发布 2015 年度《“民参军”技术与产品推荐目录》 编制 2015 年度《军用技术转民用推广目录》
2015.4.13	财政部、 税务总局	《关于进一步支持企业事业单位改制重组有关契税政策的通知》	事业单位改制免征相关契税
2015.5.8	国务院	《中国制造 2025》	航天航空装备、海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入围大力推动和突破发展的重点领域
2015.5.11	工信部、 国防科工局	《民参军技术与产品推荐目录》、《军用技术转民用推广目录（2015 年度）》	2015 年度《民参军技术与产品推荐目录》、《军用技术转民用推广目录》的编制工作启动

（4）发展趋势

党的十八大提出，要坚持走中国特色军民融合式发展路子；十八届三中全会把推动军民融合深度发展，作为深化国防和军队改革的三大任务之一，纳入全面深化改革的总体布局，作出了战略部署；十八届四中全会强调，要加强军民融合深度发展的法治保障。2015年3月12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出席十二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解放军代表团全体会议时发表重要讲话，再次强调“把军民融合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是我们长期探索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协调发展规律的重大成果，是从国家安全和发展战略全局出发作出的重大决策。”

经过二十多年的建设，我国国防科技工业军民结合、寓军于民的发展格局已基本形成。其中核心军品采购不受短期宏观经济回落的影响，同时民品业务的介入打开了国防工业新的广阔市场，发展潜力巨大。

近年来，国防科技工业部门通过实施结构调整和军工企业改革脱困方案，小核心、大协作、面向全国布局的新型军品科研生产体系逐渐形成，民间单位正在全面参与武器装备科研生产。大型液化石油天然气船、新一代大型运载火箭、民用卫星及其应用、新支线飞机研制等重大军民结合技术攻关和产品开发取得新突破，光伏能源、钢结构、光电信息等一批利用军工技术发展的军民结合优势产品正在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军民结合产业结构得到改善。

同时，国防科技工业实施了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管理制度，其中民口获证单位占已发证单位的40%，并发布了非公经济参与军品科研生产的具体办法，制定并开始实施国防科技工业投资体制改革方案，有序开放、引入竞争的制度环境进一步改善。国防科工部门还出台相关政策，从资本、技术和产业融合来支持军民结合、协同发展。

资本融合：《深化国防科技工业投资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和《关于推进军工企业股份制改造的指导意见》明确将国防工业领域区分为放开类、限制类和禁止类，在确保国防安全的前提下，尽可能扩大社会对国防科技工业投资的领域，推进国防工业股份制改造。资本融合更多体现为以上市公司为平台进行国防工业整合，为现有上市公司资产整合、外延式扩张提供了想象空间。

技术融合：《国防科工委关于非公有制经济参与国防科技工业建设的指导意见》打开了民营企业参与国防科技建设的大门，指出非公有制企业取得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之后可以承担武器装备分系统和配套产品研制生产任务。技术融合打开了国防工业的封闭产业链，引入竞争机制。

产业融合：国防工业利用航空航天领域的高科技技术满足民用需求，形成以高科技产业为主导、各类产业竞相发展的格局。《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纲要》直接列明了未来一段时间内国防工业发展的重点：坚持远近结合、军民结合、自主开发与国际合作结合，发展新支线飞机、大型飞机、直升机和先进发动机、机载设备，扩大转包生产，推进产业化；推进航天产业由试验应用型向业务服务型转变，发展通信、导航、遥感等卫星及其应用，形成空间、地面与终端产品制造、运营服务的航天产业链。产业融合则在军品之外，为国防工业大力发展核心民品提供了政策支持，影响更加长远。

总体看，我国国防科技工业军民结合、寓军于民的发展格局已基本形成，军民结合优势产品正在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同时，国防科工部门通过相关政策，从资本、技术和产业融合来支持军民结合、协同发展。

2、民品行业

(1) 重型车辆

1) 行业基本情况

重型车辆行业与国民经济的发展，特别是固定资产投资增长速度关系密切：一方面，国民经济的发展带动运输总量的增长；另一方面，该行业本身是一个生产资料，属于投资概念，拥有一个与国民经济发展相关联的，包括钢铁、橡胶、电子等融为一体的产业

链关系。

2015年重型卡车市场销售总量增速下滑属于“重型卡车市场需求周期性”下滑。截至2015年12月31日，重卡市场生产量累计53.61万辆，较去年同期74.75万辆减少8.28%，销售累计55.07万辆，较去年同期74.40万辆减少25.98%，产销比97.34%。

根据下表数据显示，在2013年，重型卡车三类车型中，二类底盘(自卸车和改装类专用车)销售总量贡献率最大；2014年后，牵引车销售总量贡献率首次超过了二类底盘的销售贡献；2015年重卡市场需求变异较大，很大程度上受国家投资结构及货运方式影响，使重型卡车产品结构也发生较大变化，2015年牵引车市场贡献已经到达了45.43%，创历史新高。从现在销售车型来看，牵引车成为重卡销售车型的核心支撑，也是重卡市场竞争格局的成就者，重卡企业前10家中，牵引车销售的贡献率将成为竞争排名的资本。

表 3-8 2013-2015 年重型卡车市场三类车型占比情况

项目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销售量	份额	销售量	份额	销售量	份额
载货车（辆）	219,967	28.42%	198,944	26.74%	129,995	23.60%
二类底盘（辆）	290,754	37.56%	266,057	35.76%	170,541	30.97%
牵引车（辆）	263,383	34.02%	278,990	37.50%	250,180	45.43%
合计	774,104	100.00%	743,991	100.00%	550,716	100.00%

2) 行业政策

汽车行业具有产业关联度高、规模效益明显、资金和技术密集等行业特点，是拉动国民经济增长的主要产业，也是国内机械工业中最大的产业，受到国家政策的重点扶持。

2015年5月财政部网站公布了关于节约能源使用新能源车船车船税优惠政策的通知，其政策的突破性较大，尤其是对中重卡的支持超强。政策指出符合下列标准商用车辆减半征收车船税。1.获得许可在中国境内销售的燃用天然气、汽油、柴油的重型商用车（含非插电式混合动力和双燃料重型商用车）；2.燃用汽油、柴油的重型商用车综合工况燃料消耗量应符合标准；3.污染物排放符合《车用压燃式、气体燃料点燃式发动机与汽车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III，IV，V阶段）》（GB17691-2005）标准中第V阶段的标准。值得关注的是重型商用车综合工况燃料消耗量应符合标准较低。根据2014年发布的《GB30510-2014重型商用车辆燃料消耗量限值》，优惠税收车型的油耗基本是目前限制的95%，也就是基本申报的达标重卡大部分都能获得减税的补贴。

虽然重卡行业短期内面临调整，但从中长期看，城市化和路网建设将给重卡行业增

长带来保障，物流运输、采掘等行业的需求增长将促进重卡销量的增长。此外，根据《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卡车重型化将是载货车行业的政策导向和发展趋势，由于目前中国重型载货车占载货车的比例还较低，未来国内重卡行业还存在很大的发展空间。

预计2016年我国汽车工业仍将呈现较好的发展态势，一方面，我国宏观经济仍将快速发展，城乡居民生活水平稳步提高，城镇化、工业化进程加快，出口逐步恢复；另一方面，购置税优惠等多项促进政策已经退出，北京市限购政策的示范效应，用车成本将有所增加等。有利和不利因素以及可能出现的不确定因素，将对2012年我国汽车工业的发展带来诸多影响。调整结构，鼓励和发展小排量、节能环保汽车应成为我国汽车工业发展的主基调。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预测，汽车产销增长速度为10%。

3) 行业竞争情况

行业内竞争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国内新竞争对手的加入。近几年，我国重型汽车产销高速增长，市场需求快速扩容，各企业纷纷抓住机遇扩大规模，一些原本不生产重型汽车的汽车厂和非汽车生产企业纷纷加入重型车领域，近几年陆续进入的有北汽福田、春兰、庆铃、江淮、安徽星马等，使重型汽车的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二是替代品的威胁。重型汽车运输适宜于远程大吨位运载量的运输，与普通货车相比，在高等级公路运输的综合效率上，重型汽车运输效率大概提高30%以上，成本降低30%-40%，油耗下降20%-30%，其经济性十分明显。尽管铁路运输运费相对较低，对重型汽车运输形成一定的威胁，但铁路运输受三个因素的制约，一是固定线路，二是中转线路，三是效率成本与增量运力不足。重型汽车突出的运输优势在于可以实现点对点的快速运送，具有直接运达性，运输成本低，相对铁路运输更加机动、灵活，铁路运输亦不足以构成替代品威胁。所以，重型汽车虽然面临一定的来自替代品的威胁，但核心优势明显。三是国外产品的竞争。重型汽车行业属于在国家法规管制下的竞争行业，也属于技术密集型与资金密集型相结合的高技术制造行业，准入门槛较高，技术复合含量高于轿车行业。由于国外同类车型价格高出3-4倍以及国外重型汽车制造商设计的载重不符合国内客户的实际需求等诸多原因，国外重型汽车制造厂商对国内竞争影响不大，短期内不会对国内厂商造成很大的威胁，目前市场占有率不足5%。

综上所述，一方面，从长期来看，受益于中国经济的稳定增长，重型汽车行业是一个有潜力、有前景的发展市场，虽然进入壁垒较高，但在效益增长的驱动下，现有制造商将发生两极分化。另一方面，该行业供应商有较高的议价能力，购买者有较低的议价

能力，并且来自替代品的威胁较小。此外，该行业开始进入“品牌竞争”的高层次领域和阶段。因此，在国内竞争环境中，业内各公司利润的持续性增长在很大程度上依靠品牌建设、规模效应以及相应的技术提升和整体创新速度。

4) 行业发展前景

支持重型汽车行业未来经济景气的因素主要是国民经济的发展和固定资产投资的增长、高速公路基础设施的不断完善、相关收费政策以及海外市场的不断开发与认可，带动的区域市场需求看好。

1) 我国经济总量大幅增长，社会运输总量不断增加支撑重型汽车需求的稳步增加。按照“十二五”规划，我国国内生产总值预计实现年均增长7%，这就从根本上保证了较长时期内对重型汽车源源不断的需求。随着经济总量增长，各项公路运输总量指标增长趋势明显。物流业的快速发展，对公路运输的牵引车与载货车市场的拉动极大，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由于目前生产社会化程度越来越高，专业化分工越来越细，因此，对经济区域间、大城市间交通运输的要求将越来越高，同时这也促进了专用车市场的发展。

更为明显的因素是限载限超、物流行业的快速发展，油价持续攀升所引发的环保与节能等新的政策情况，国内卡车行业呈现两极发展态势（远程运输主要是重型汽车，近程运输主要是轻型汽车或微型汽车），这个市场结构的调整将进一步得到优化。另外目前我国运输业瓶颈从总体看，尚未得到根本性的缓解（例如：煤炭等基础工业原料的远程运输等）。而陆上运输方式中，铁路运力增长有限，因此公路运输将是全社会物流量大幅增长的主要受益者，这为重型汽车市场的稳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宏观环境。

2) 公路基础设施完善，国家高速公路网逐步贯通基础设施的完善、国家高速公路干线网建成后所增强的路网效应，促进了公路运输发展，是重型汽车行业得以持续发展的一个关键因素。

公路行业是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产业和先导产业，一直以来承担着我国大部分的货物运输和旅客运输。自20世纪90年代以来，国家对公路建设进行了大规模的资金投入，路网整体水平和公路通过能力有了明显提高。随着党和国家在2015年推出的“一带一路”政策，我国的路网交通建设将更加完善。

综上所述，我国高速公路行业在“十三五”期间将继续保持较高的增长速度，届时，目前的路网状况将获得显著改善，路网效应将逐步显现，高速公路车流量将稳步增长。高速公路的高速发展必将拉动重卡自卸车、载货车和牵引车的市场销量增长。

3) 计重收费政策执行力度加强，车辆报废标准不断提高

随着治理超载超限、计重收费的执行力度不断加强以及新的车辆报废标准的推出，国家政策对重型汽车市场发展的支持力度不断加大。2006 年计重收费标准在全国部分省市实施，已取得了良好的效果，超载、超限得到一定程度遏制，因此国家将继续加大计重收费政策的执行力度。这一举动将规范运输市场环境，大吨位、大功率、高效率、多轴重型汽车的需求将逐渐增加。根据交通部与国家发改委联合发布的《关于降低车辆通行费收费标准的意见》，载质量 10 至 15 吨的“四类车辆”通行费降低 20%，载质量 15 吨以上的“五类车辆”通行费降低 30%。重型汽车“通行费”的大幅优惠不仅直接降低了营运公司的运输成本，也使得货运用户倾向于购买载质量 10 吨以上的重型汽车，从而拉动重型汽车市场的持续发展。

此外，车辆报废标准也对重型汽车的销售有利。新的车辆报废标准实施，使产品更新换代的速度加快。根据交通运输部测算，在新的报废标准下，重型汽车报废标准约 60 万公里，可以使每年更新车辆需求增加约在 22-25 万辆。

4) 海外市场的需求稳步增长

由于部分中国重型汽车制造商通过引进国外先进技术，加以技术创新，按照中国道路状况进行改良，国内重型汽车的产品质量不断提升，而国内厂商在人力资源、原材料和管理费用方面具有显著成本优势，因此国内产品制造成本要远低于国外。与全球制造商相比，中国重型汽车在海外新兴市场有较强的价格竞争力。预计今后几年，海外市场的重型汽车需求还将保持稳步增长，进一步提升海外市场占有份额，提升行业发展的景气度。

(2) 石油化工与特种化工

1) 概况

2015年，在国际原油价格大幅下跌的情况下，石化行业运行基本平稳，生产稳步增长，安全环保压力不断加大，效益大幅下滑，投资和新开工项目增速减缓。原油对外依存度（59.4%）有所上升，乙烯（当量）对外依存度（51%）居高不下，对二甲苯对外依存度（52.9%）有所下降。炼油产能结构性过剩，油品需求放缓，乙烯下游产品创新能力不强，市场需求走弱，三大合成材料进口量依然较大，产业国际竞争力仍然较弱。

2016年，世界经济将继续温和复苏，能源结构将持续调整，国际能源市场将保持供大于求的格局，原油价格中短期仍呈走低趋势。我国经济社会发展进入新常态，石化产

业需求增速放缓，随着新的环保法的实施，安全环保要求日益严格，产业发展面临严重的挑战。同时，中央一系列全面深化改革的政策将进一步激发市场的活力，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深入推进，“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等战略的全面实施，将给行业发展带来新的机遇。预计2016年石化产业将保持平稳发展。原油产量维持在2亿吨左右，原油加工量维持在5亿吨左右，成品油产量增速将放缓，约2.9亿吨，乙烯产量略有增长，约1,800万吨。

3、石油加工行业

我国石油和化学工业经过多年迅速发展，产品供应已由“整体数量短缺”转变为“结构性短缺”。在传统大宗石化产品领域，产品总产能已超过国内市场需求量，与此同时装置开工负荷较低，仍有大量产品进口。在下游新型化工材料和精细化学品领域，高端品种短缺，产品差异化程度较低，进口依赖程度高，部分科技含量高的产品目前尚处于空白。总的来看，我国石油和化学工业的产品结构仍以中低端产品和通用产品为主，高档、专用产品比例较低。

（1）基础化工行业

1) 纤维素及化工新材料

近十年来，在世界大宗传统纤维素市场增长趋缓的大背景下，化工新材料特别是特种纤维、有机硅等产量保持年递增 10%以上的高速增长。纤维素醚中 CMC、甲基纤维素（MC/HPMC）、乙基纤维素（EC）、羟乙基纤维素（HEC）等产品最大的消费领域是建筑业、食品及医药等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发达国家的纤维素醚市场已十分成熟，发展中国家的市场仍处成长阶段，将是未来全球纤维素醚消费增长的主要推动力。三醋酸纤维素酯（TCA）的稳定市场集中在感光胶片上，高品质三醋酸纤维素酯主要应用在液晶显示器上膜、反渗透膜及航空和军事工业上。目前能够制造膜分离及液晶级醋酸纤维素酯的国家有美国、德国和日本，是技术封锁性很强的产品之一。有机硅作为一种新型的高科技材料，下游产品丰富且应用十分广泛。长期以来属相对垄断性行业。目前，美国道康宁公司、中国蓝星集团等五大公司产能合计占世界总产能的 72%，产业集中度较高。2010-2015 年市场需求量将保持 10%的增速，预计 2016 年国内有机硅单体需求量将达到 360 万吨。

“十二五”期间，化工新材料产业的总体发展目标：2015 年我国化工新材料产业的产值达到约 4740 亿元，年均增长率约为 18.8%。重点企业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比例达

到 5%。搭建 3~5 个发展方向鲜明的产学研用协同创新联盟，建立 5~6 家国家工程实验室和 1~2 家国家工程研究中心；行业整体技术水平与发达国家的差距缩小到 10 年左右，达到本世纪初的国际先进水平，力争 3~4 项化工新材料产业化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拥有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打造 2~3 个创新能力强、具有核心竞争力、化工新材料销售收入超过 100 亿元的综合性龙头企业，培育 10 个化工新材料销售收入超过 30 亿元的专业性骨干企业，建成若干主业突出、产业配套齐全、年产值超过 200 亿元的化工新材料产业基地和产业集群。实现高性能碳纤维、高性能芳纶、反渗透和纳滤膜材料、丁基及卤化丁基橡胶、顺式和反式异戊橡胶、聚碳酸酯、有机氟硅特种单体等关键品种产业化、规模化。

2) 乙烯下游主要产品链

EVA 树脂是一种具有特殊优异性能的聚乙烯树脂品种，2015 年我国 EVA 树脂市场缺口仍高达 30 万吨左右，市场空间较大。环氧乙烷/乙二醇（现有民品中已叙述）可以衍生出丰富的下游产品，且多为高附加值的精细化工产品，如聚乙二醇、非离子表面活性剂、环保材料 CO₂ 可降解塑料等，可发展国内目前尚处于空缺的乙撑胺系列产品。乙丙橡胶广泛应用于汽车工业、建筑材料、电线电缆、烯烃改进和油品添加剂及塑胶跑道等领域，产品应用以三元乙丙橡胶为主。2010 年国内三元乙丙橡胶表观消费量 19 万吨，净进口量 17 万吨，自给率仅 9.5%，供需矛盾极为突出。2015 年我国乙丙橡胶仍存在近 13 万吨的供需缺口。

(2) 化肥行业

1) 氮肥行业分析

我国氮肥工业发展迅速，2010-2012 年，尿素生产总成本每吨增加 210 元。其中煤炭生产成本上升趋势不明显。剔除该因素，受电费和运费成本的影响，尿素每吨增加 100 元左右。3 月份，政府调高运输价格，每千公里每吨增加了 2 倍。运价不断上涨，也标志着尿素生产进入高成本时代。从技术上看，中国氮肥技术已经处于世界领先水平，加压气化粉煤装置在建与投入运营共 102 套，其中自主研发 61 套，国外引进 41 套，数量惊人。

近年来，氮肥市场发展良好，主要有以下几个原因：首先，工业优惠政策逐步取消。其次，对农民补贴将加大。再次，一些大型企业着手重组，新产品新技术将加大推广，市场需求增加。最后，政府鼓励低碳环保生产，环保将被重视。2010-2015 年将进行第三波产业升级，但是产能过剩矛盾将继续加剧，“十二五”期间净增加产能 700 万吨。由

此，中国氮肥产业挑战与机遇并存，产业将向高效化、差异化、功能化方向发展。

2) 行业前景

“十三五”是我国石油和化学工业重要的战略机遇期，也是从“石化大国向石化强国转变”的关键时期，全行业面临着“调结构、转方式、上水平”的重要任务，必须加快实现三个转变：从发展基础化工原料向发展高新化工品方向转变，从以规模化入手发展初级化工产品向发展高附加值的高端化工产品方向转变，从粗放型生产向资源节约、环境友好型转变。“十三五”期间，我国将通过企业整合、重组，以及大型化肥基地建设，促进基础资源向优势企业集中。届时，氮肥企业将减少到 200 家以下，大中型氮肥企业产能比重将达到 80% 以上根据初步规划，国内化肥行业未来 5 年的产量和产品结构目标是：氮肥、磷肥自给率保持 110%-120%，钾肥自给率 60% 以上，高浓度肥料维持合理比例。化肥产业结构目标是，2015 年原料产地化肥产能比重提高到 70%，能源产地特别是具有能源优势的粮棉主产区实现尿素自给。另外，消费区域形成比较完善的复混肥料、缓控释肥料和掺混肥料加工、集散、分销和使用服务体系。

4、光电行业

(1) 行业概况

1) 光学材料

光学材料主要指光学玻璃，提供了光电产业的基本原材料。随着光电产业的发展，对光学玻璃的需求量逐年增大，行业增长潜力乐观。目前，光学材料已经突破了传统光学材料的概念，非光学材料、纳米材料已被大量应用于光学系统中，给光学设计、光学加工、工艺等带来了革命性的突破。现在全球每年产销光学玻璃约 3.5 万吨。

光学玻璃行业属于资金和技术密集型行业，行业进入壁垒高，构成较强的竞争优势。目前市场基本呈现寡头垄断状况。国际上四个主要的光电子信息材料公司（分别是德国 SCHOTT 公司、美国 CORNING 公司、日本 HOYA 公司、日本小原公司）在技术储备、研发投入、研发人力资源的开发、专利申请、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都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其技术研发手段、产品的研制、工艺生产技术、深加工技术等在国际上处于领导地位。

2) 光学元件

随着光电子产业的迅速发展，国际市场对基本光学零件及光电系统部件的需求量不断上升，光学组件（含元件、薄膜与部件）将保持 20% 以上的增长速度，随之光学设备

和光学辅料也将增长，发达国家加快了转移光学零件及光电系统中基本部件加工生产的趋势。

光学元件作为光学的中游产品，主要应用于 LCD、LCOS、DLP 数字投影仪、背投电视、数码相机和 DVD 等，其市场依赖于数字投影仪、背投电视、数码相机和 DVD 等光学下游产品的市场发展情况。目前，世界光学元件主要在亚洲生产，其中中国大陆占 32%、日本占 27%、韩国占 9%、我国台湾地区占 6%。

我国通过发布重点支持产业目录、行业发展规划等形式，相继出台了多项重大政策，引导和鼓励光电产业的发展。如《当前国家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目录（2000 年修订）》、《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4 年度）》、2006 年初出台的《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 年 8 月国家信息产业部发布的《信息产业科技发展“十一五”规划和 2020 年中长期规划纲要》、以及 2007 年 5 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布的《高技术产业发展“十一五”规划》，2010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中国光电线缆及光器件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纲要》等，为光电行业带来了良好的发展机遇。

（2）发展趋势

在新的发展环境下，光电产业已经成为高投入、高产出、高风险、高回报的行业。光电产业高速发展给公司带来巨大的市场机遇；据预测，未来几年全球光电市场仍会保持 9% 的发展速度，越来越多的应用设计采用了光发射的和光探测产品，其全球市场规模已达 280 亿美元，2015 年高达 620 亿美元。据 Databeans 预测，在光电产品领域中，未来 5 年内照明及其它消费应用增长最快，全球复合年增长率达 14%。医疗市场次之，预计增长率为 13%，汽车以 12% 紧随其后。由于手机对图像传感器的需求量始终强劲不衰，通信领域仍将是推动市场整体增长的主要力量之一。

随着光电产业的迅速发展，国际市场对光学零部件的需求量不断上升，为我国光学产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市场环境。

（二）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发行人在国防科工行业中的突出地位

发行人是中央直接管理的特大型国有重要骨干企业，是中国最大的武器装备制造集团，具备长期的技术积累，研发能力较强，形成了较为完整的兵器科研和生产体系，具备了自行研制和生产各类大型复杂军事系统的能力，在基础领域方面具备了一定的能力

和优势，是国家应对挑战和危机的战略性团队，在国防科技工业中占有重要的地位。2009 年入选由世界品牌组织、美中经贸投资总商会、美国世界著名企业联盟联合推选的 2009 年度“世界著名品牌 500 强”。2014 年名列世界 500 强企业第 152 位；在由中国企业联合会和中国企业家协会评选的 2014 中国企业 500 强中，发行人位居第 23 位，在中国制造业企业 500 强中居第 6 位。

2、发行人在民品市场的竞争优势集中体现在技术和专用市场上

发行人始终坚持军民结合的方针，积极致力于军工高技术转民用，充分利用军品技术和资源优势，成功培育开发了一批具有军工高技术背景的主导和优势民品。

发行人以自主创新为动力，结合技术引进和消化吸收，成功发展了铁路车辆、火车轴及铁路相关产品、矿用车、重型汽车等一批重型装备产品，形成了以北奔重卡、北方创业、晋西车轴、北方股份为代表的行业龙头企业。发行人利用高科技军工技术转民用，积极致力于推进铁路运输的现代化建设事业，有力地支持国家大型工程基础建设，在铁路运输和工程机械领域树立了公司的良好形象。

3、节能减排成效显著

发行人致力于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以节能降耗、安全生产、绿色环保作为发展重点，加速实施三大工艺计划，更新淘汰蒸汽锤、水压机等高耗能、高污染工艺设备 500 多台（套）。2010 年公司万元增加值综合能耗为 1.81 吨标煤，比 2005 年下降 49.01%；化学需氧量（COD）为 10,980 吨，比 2005 年减少 53%；二氧化硫（SO₂）排放量为 11,410 吨，比 2005 年减少 36.5%，依靠工艺创新与进步促进节能减排取得了明显成效。

4、科技成果有效转化

发行人通过技术贸易、国际学术交流、开展合作研究、人员互访交流、建立国际科技合作基地等方式，使国际科技合作和引智的领域不断拓宽，项目的水平不断提高，成果推广的力度不断加大，取得了明显的成效。目前，与俄罗斯、乌克兰、美国、德国、澳大利亚、加拿大、保加利亚、瑞士、日本等国的 13 家研究院所，5 所国际知名大学和 7 家大规模公司建立了长期友好的技术交流与合作关系，并通过这些合作缩小了相关企业与国际先进技术水平的差距，提升了自主创新能力。其中“高品质大型复杂铝合金铸件差压铸造技术研究”项目被列入国家科技部国际科技合作重大项目计划；“铝合金轮毂差压铸造技术研究”、“焊接残余应力超声振动消除技术及设备研究”项目被列入宁波

市国际合作计划项目；等离子熔铸技术、纳米金属粉末制备技术、超音速火焰喷涂技术、电子束异种材料焊接技术、特种钢应用技术等合作成果已在科研、生产过程中得到了应用。

（三）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目前，发行人初步实现了由生存向发展、由传统兵器向高科技兵器的跨越，经营模式跃上四千亿平台，改革重组取得重大突破。2016 年名列世界 500 强企业第 134 位。

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包括坦克装甲车辆、火炮、火箭炮、火箭弹、导弹、炮弹、枪弹、炸弹、航空炸弹、深水炸弹、引信、火工品、火炸药、推进剂、战斗部、火控指控设备、单兵武器、民用枪支弹药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国有资产投资及经营管理；夜视器材、光学产品、电子与光电子产品、工程爆破与防化器材及模拟训练器材、车辆、仪器仪表、消防器材、环保设备、工程与建筑机械、信息与通讯设备、化工材料（危险品除外）、金属与非金属材料及其制品、工程建筑材料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设备维修；民用爆破器材企业的投资管理；货物仓储、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承包、监理；设备安装；国内展览；养殖业、养殖业经营；农副产品深加工；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承包境外工业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

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拥有军品经营资质、特种车辆生产、矿产开采、金融许可证等相关业务开展所必须的资质文件。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的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40,431,496.70 万元、38,709,940.96 万元、40,740,610.02 万元和 32,407,289.00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40,404,899.93 万元、38,678,815.10 万元、40,712,391.63 万元和 32,407,289.00 万元。

1、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业务类别构成情况

表 3-9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分类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石油化工与特种化工	3,705,596	11.43%	4,547,563	11.17%	4,594,123	11.88%	6,034,485	14.94%
重型机械与装备	5,079,238	15.67%	6,355,249	15.61%	6,706,825	17.34%	6,722,343	16.64%
光电信息	1,595,305	4.92%	2,320,094	5.70%	2,300,834	5.95%	1,933,844	4.79%
海外战略资源	13,438,025	41.47%	17,544,290	43.09%	14,543,373	37.60%	15,322,155	37.92%

分类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其他	8,589,125	26.51%	9,945,197	24.43%	10,533,660	27.23%	10,392,074.36	25.72%
合计	32,407,289	100.00%	40,712,392	100.00%	38,678,815	100.00%	40,404,900	100.00%

2、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发行人通过实施“高新科技工程”，初步形成了高科技的兵器新体系。通过实施“民品跨越工程”，实现了由军民不分向军民分立、独立经营的重大跨越。发行人围绕主导民品和优势民品打造军民结合高技术产业，积极推进专业化组合、合资合作与改制上市，促进了重型汽车、矿用车、铁路车辆、硝化棉、TDI、光伏电池等重点民品的发展壮大，推动了红外、微光、激光等军民两用高新技术产品的民用化、产业化进程，初步形成了重型装备与车辆、特种化工与石油化工、光电信息与新能源新材料三大军民结合的高新技术产业。发行人在三大产业初步形成基础上，以打通三大产业链为主线，以提升产业规模和产业竞争力为重点，积极开发重型装备与车辆，特种化工与石油化工、光电信息与新能源新材料的上下游产业，实施了重点民品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初步形成三大产业链同步发展的格局。目前，发行人重型车辆、石化与精细化工不断扩大产业规模、增强产业链竞争优势；一批专特优新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行业地位得到巩固和加强，TDI、DNT、硝化棉、矿用车、火车轴、制动器、超硬材料等产品连续数年稳居国内市场第一名；3.6 万吨大型垂直挤压机成套设备、北奔重卡全新驾驶室等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开发与研制，并快速实现产业化，发挥了技术先导作用，提升了产品的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

（1）重型机械与装备

1) 主要产品及生产情况

发行人作为国内主要的重型机械与装备制造及供应商，优势产品主要有重型汽车、矿用车、车轴和铁路车辆等。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该业务板块实现毛利润分别为 932,478 万元、938,925 万元、970,457 万元及 780,921 万元。

发行人重型车辆方面的二级经营企业主要为北奔重汽集团。2003 年公司实现了在兵器系统内部对重型车的整合以及和山东烟台民营企业合资组成大型客车生产企业，实现了包头、重庆、烟台全国范围内的产业布局，形成了包括北奔重卡、重庆铁马两个品牌的重型汽车、烟台北奔重汽大客车以及客车底盘、车桥、驾驶室等大部件更加完整的全新的产业链。2014 年，北奔重卡产量和销量分别为 1.02 万辆及 1.01 万辆。2015 年，北

奔重卡产量和销量分别为 0.88 万辆及 0.91 万辆。2016 年，北奔重卡产量和销量分别为 0.76 万辆及 0.85 万辆。

发行人矿用车辆方面的二级经营企业主要包括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的上市公司北方股份。北方股份是国内矿车行业的龙头，是专业从事非公路矿用自卸车和相关工程机械、中英美投资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合作方是世界第三大工程机械制造商——特雷克斯集团。产品包括矿用自卸车、旋挖钻机、液压缸及备件、液压挖掘机四大系列产业。2014 年，公司重型矿用车辆产量达到 322 辆。2015 年，公司重型矿用车辆产量达到 204 辆。2016 年，公司重型矿用车辆产量达到 61 辆。火车轴方面的二级经营企业主要是晋西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的上市公司晋西车轴。目前，发行人火车轴年产能 17 万根；2016 年公司火车轴产量为 76932 根，同比下降 62.12%；销量 66563 根，同比下降 66.5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国内经济增速放缓，铁路建设开工下降。发行人在国内市场占有率 50% 左右，是亚洲最大的车轴生产企业，未来通过扩产有望达到 28 万根，其中精轴 9 万根的产能，市场占有率将会进一步上升。

发行人铁路车辆方面的二级经营企业主要是晋西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第一机械制造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的上市公司北方创业。铁路货车整车及配件是北方创业的核心业务。20 多年来已累计研发、生产敞、罐车两大系列近三十个品种四万余辆，并屡获“全国用户满意产品”和“内蒙古自治区名牌产品”等荣誉。近年来，经过大规模技术改造后，北方创业装备水平达到国内一流水平，具备年产各式铁路车辆 6,000 辆的生产能力。研发了多种适应国内外用户需要的车型。2011 年，发行人铁路车辆产量 6,322 辆，同比增长 25.89%。2014 年，铁路车辆产量为 4,454 辆，2015 年，铁路车辆产量为 1,810 辆，2016 年，铁路车辆产量为 1,120 辆。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国内经济增长放缓，铁路车辆需求减弱。

表 3-10 最近三年重型机械与装备制造主要产品年产能

产品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重型汽车（辆）	50,000	50,000	50,000
矿用车（辆）	600	600	600
铁路货车（辆）	6,500	6,500	6,500
火车轴（根）	170,000	170,000	170,000

表 3-11 最近三年重型机械与装备制造主要产品产量

产品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	--------	--------	--------

	产量	产能利用率	产量	产能利用率	产量	产能利用率
重型汽车（辆）	10,196	20.39%	8,799	17.60%	5,137	10.28%
矿用车（辆）	322	53.67%	204	34.00%	37	6.17%
铁路货车（辆）	4,454	68.52%	1,810	27.84%	1,120	17.26%
火车轴（根）	131,599	77.41%	203,099	119.46%	60,106	35.35%

在宏观经济下滑压力持续加大，产能过剩压力增加和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环境下，化解过剩产能将是未来几年行业发展必须面对的重大挑战。其中一是重型车辆和矿用车产能过剩势头基本得到了遏制，在行业需求不旺和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环境下，主动退出落后和竞争力不强的产能，转而进军高端领域；二是受铁路运输市场需求增速进一步下降影响，铁路车辆和火车轴订单同比大幅减少，产能过剩问题突出。

2) 上下游产业链情况

在上游方面，公司该板块原材料占成本总额比重为 66%；管理费用占 5.9%、销售费用占 2.8%、财务费用 1.3%、研发费用占 3.5%、人工成本占 6.14%、其他成本费用占 14.5%。主要原材料包括钢材、有色金属、发动机及其他配件等。公司原材料采购基本采用招标的形式选择供货商，钢材主要购自鞍钢等国内主要钢铁厂商，有色金属主要由中国铝业及江西铜业供应，发动机主要购自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其他配件均由具体生产企业根据实际情况进行采购。在结算方式上，发行人与主要供应商采取先货后款方式结算，与供应商签订供货合同并支付 10%-20% 保证金，客户开始发货，待产品供应到位后，再支付剩余部分，同时留取 10% 左右质保金。

在下游方面，目前，北奔重汽重车品种已发展到 A、B、C 三大系列 40 种基本车型 400 多个品种的载重车、自卸车、半挂牵引车、改装车、专用车和全驱动车，目前北奔产品已在陆军、空军、二炮、海军航空兵、工程兵、中国维和部队等诸多兵种广泛使用，并广泛用于邮政、石油、化工等民用领域，同时迅速覆盖占国内重型车购买力 80% 以上的中小企业及私营运输户市场。除此之外，产品还远销亚洲、非洲、南美洲等多个地区的俄罗斯、埃及、巴基斯坦、新加坡、阿联酋等百余个国家。发行人矿用车占有国内 75% 以上的市场，产品广泛分布于冶金、有色、化工、煤炭、建材、水电、交通七大行业，特别是在国家重点建设项目，长江三峡、黄河小浪底水电工程、北京奥运会场馆等建设中发挥了作用。晋西车轴生产的地铁轴主要供给北京地铁和上海地铁车辆使用。发行人作为国内铁路车辆生产厂的主要供应商，国外终端使用客户包括美国 GE 公司、法国阿尔斯通公司、加拿大庞巴迪公司、加拿大太平洋铁路公司等国际知名厂商。在销售方式上，公司采取直销和经销商代销相结合的方式；以北奔重汽为例，其直销和经销商代销

比例约为 20% 和 80%。结算时，重型车辆产品一部分通过融资租赁形式实现回款，另一部分则按销售阶段分时收回货款；铁路产品一般先货后款，待验收后实现回款，账期一般 3 个月内。

表 3-12 发行人 2016 年重型车辆产品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总销售额比重	是否关联方
1	中国北方车辆有限公司	27,127.50	11.33%	否
2	浙江海杭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2,947.80	5.41%	否
3	包头市伊纯物贸有限责任公司	7,864.80	3.28%	否
4	上海泰岳重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381.30	3.08%	否
5	内蒙古青杉汽车有限公司	6,552.10	2.74%	否
合计		61,873.50	25.83%	

表 3-13 发行人 2016 年铁路产品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总销售额比重	是否关联方
1	中国铁路总公司	26,770.70	27.85%	否
2	SCT 公司	8,014.40	8.34%	否
3	GE 公司	1,908.60	1.99%	否
4	南京中车浦镇城轨车辆有限责任公司	881.80	0.92%	否
5	中国联合工程公司	384.50	0.40%	否
合计		37,960.00	39.49%	

表 3-14 最近三年重型机械与装备制造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产品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销售数量 (辆/根)	销售额	销售数量 (辆/根)	销售额	销售数量 (辆/根)	销售额
重型汽车	10,050	278,274	9,071	283,385	8,503	224,545
矿用车	371	154,952	169	101,101	149	91,518
铁路货车	3,486	154,018	1,458	50,530	1,871	67,497
火车轴	125,282	54,840	198,777	83,755	66,563	29,382

重型机械和装备制造行业生产周期一般都较长，而且会出现生产周期与交货周期不匹配的状况。其中一是重型车辆和铁路货车有部分在今年年初交付去年年底的订单，重型车辆甚至出现了产销率超过 100% 的情况；二是矿用车、铁路货车和火车轴一季度产量主要是为年中交付的订单提前备产。

3) 关键技术工艺及经营优势

“北奔重卡”作为国内高档重车的知名品牌，依托奔驰技术平台和兵工行业雄厚的制造、设计能力，通过自我研发、匹配国内优质协作件，产品由高档化向具有优异性价比的中高档、中档车型的系列化转变，载重量从 8 吨至 25 吨、牵引重量从 30 吨至 60 吨，公司推出的经济型重车也已融入主流市场。

发行人开发的匹配环保型发动机的 2429S 型牵引车采用国 III 排放标准，适应了国家计重收费政策需要，成为国内重卡行业 2008 年主流车型之一。2535AK 型自卸车匹配了 350 马力日野发动机，是高端重卡市场的优势产品，其安全、可靠、节油和高效的优势得到了市场的认可，充分体现了公司重型汽车差异化。

发行人拥有世界领先的 TEREX 的持有技术支持，并通过不断丰富和完善 TR 系列载重 25-100 吨矿用车产业链，逐步引进和开发 TA 系列铰接式自卸车和 MT 系列载重 154 吨以上电驱动矿用自卸车，成为产品门类齐全、自成体系，适应市场多样化和综合配套生产、销售与售后服务一体化的国家矿用车研发及生产基地。发行人现有的产品系列：载重 85 吨-260 吨的系列后卸式自卸车，载重 180 吨-270 吨的系列底卸式煤斗车，并可提供载重为 120、150、170-190、190-205、240-260 和 360 吨的直流、交流电驱动新车型的生产技术。发行人是目前世界上唯一能够在同一工厂、同一条生产线生产全部矿车系列的工程机械制造商。

发行人控股的晋西车轴是国内目前生产车轴规格品种最多、产品型号最全的企业，能够满足出口轴定单中多种规格的车轴配套供应。同时，该公司还是国内有轻轨轴、地铁轴、空心轴开发和生产能力优势的车轴生产企业。晋西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生产符合 TB/T2945-1999 标准、美国 M101-90 标准，欧洲 UIC811-1 标准的货车车轴、客车车轴、机车轴、地铁轴等 60 余个品种，产品远销到美、法、韩、巴西等十几个国家和地区。该产品 1991 年 12 月通过美国铁路协会（AAR）质量体系认证，2000 年通过 ISO9002 质量体系认证，2003 年通过 ISO14001 环境认证和 GB/T28001(ISO18001)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认证。

发行人研发出具有科技含量高、经济效益好的铁路车辆新产品 29 个，包括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25 个。其中新开发的 C80 型铝合金运煤敞车、C76 型运煤敞车、C70 型通用敞车等整车及新型转向架被铁道部列为首批新车型试点，70 吨级沥青铁道罐车完成试制、试验并通过铁道部的技术审查。同时，面向国际市场的产品研发也取得突破性进

展。发行人先后完成 XP 型活动棚车、XL 型集装箱漏斗车、XL 型活动漏斗车的试制；完成苏丹守车、长大平车的设计鉴定，并与苏丹签订了供货合同，进而实现了批量生产，未来发展空间较大。

另外，发行人研制生产的 GA06 式装甲防暴车发动机性能先进、机动性高、灵活性强，总体性能已达到世界先进水平，未来可适用于装备特警和武警部队，前景广阔。

（2）石油化工与特种化工

1) 主要产品优势及生产情况

发行人作为国内主要的石油化工及特种化工供应商，主要产品包括成品油、聚烯烃、ABS、苯类、尿素、TDI、乙醇、民用硝化棉、二醋丝束、环氧乙烷、素片、甲醛等。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该业务板块实现收入分别为6,034,485万元、4,594,123万元、4,547,563万元和3,175,232万元。2015年以来，受原油价格下降剧烈的影响，石油化工行业产品价格下降，导致发行人2015年以来石油化工板块营业收入下降较大。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该业务板块实现毛利润分别为515,655万元、709,744万元、1,091,855万元和792,099万元。

发行人在石油化工与化学肥料的主要生产企业是华锦集团及其控股上市公司华锦股份。华锦集团是以石化产业为主导，化肥产业为辅助的特大型化工企业。在石化产业方面，公司拥有500万吨/年的炼油能力，柴油产能在180万吨，乙烯产能在45万吨，公司“十二五”规划计划将炼油能力提升至1,000万吨，乙烯产能达到100万吨，届时石化业务将占据绝对地位。预计柴油和乙烯业务在未来会稳定的增长，是公司的发展的主要方向。在化肥产业上，公司为国内大型尿素(气头尿素)生产基地之一，拥有尿素产能150万吨。发行人在化工原料与产品方面的代表产品有TDI、乙醇胺等。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银光集团是中国聚氨酯原材料和含能材料生产基地，是具有境外项目建设和进出口经营权的大型企业。银光集团地处甘肃省白银市，以含能材料、TDI（甲苯二异氰酸酯）和特种化工为核心产业链，成为我国含能材料生产品种最多、能力最大的生产、科研企业之一，拥有TDI自主知识产权。主导民品TDI产销国内领先，DNT、硝基二甲苯产销国内第一，具有年产10万吨TDI、10万吨DNT、5,000吨硝基二甲苯的生产能力。2010年银光集团年产10万吨TDI（甲苯二异氰酸酯）技改项目顺利建成投产，至此发行人TDI产能达到15万吨，成为国产TDI最大生产商。发行人民营硝化棉主要生产企业为控股上市公司北化股份。北化股份是以生产纤维素衍生物硝化棉为主的专业化公司，现已发展成为世界最

大的硝化棉制造商。

表 3-15 最近三年石化及特种化工主要产品产能

单位：万吨

产品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甲苯二异氰酸酯(TDI)	15	15	15
民用硝化棉	4.8	4.8	4.8
化肥	175	175	175
苯乙烯	30	30	30
聚乙烯	50	50	50
聚丙烯	35	35	35

表 3-16 最近三年石化及特种化工主要产品产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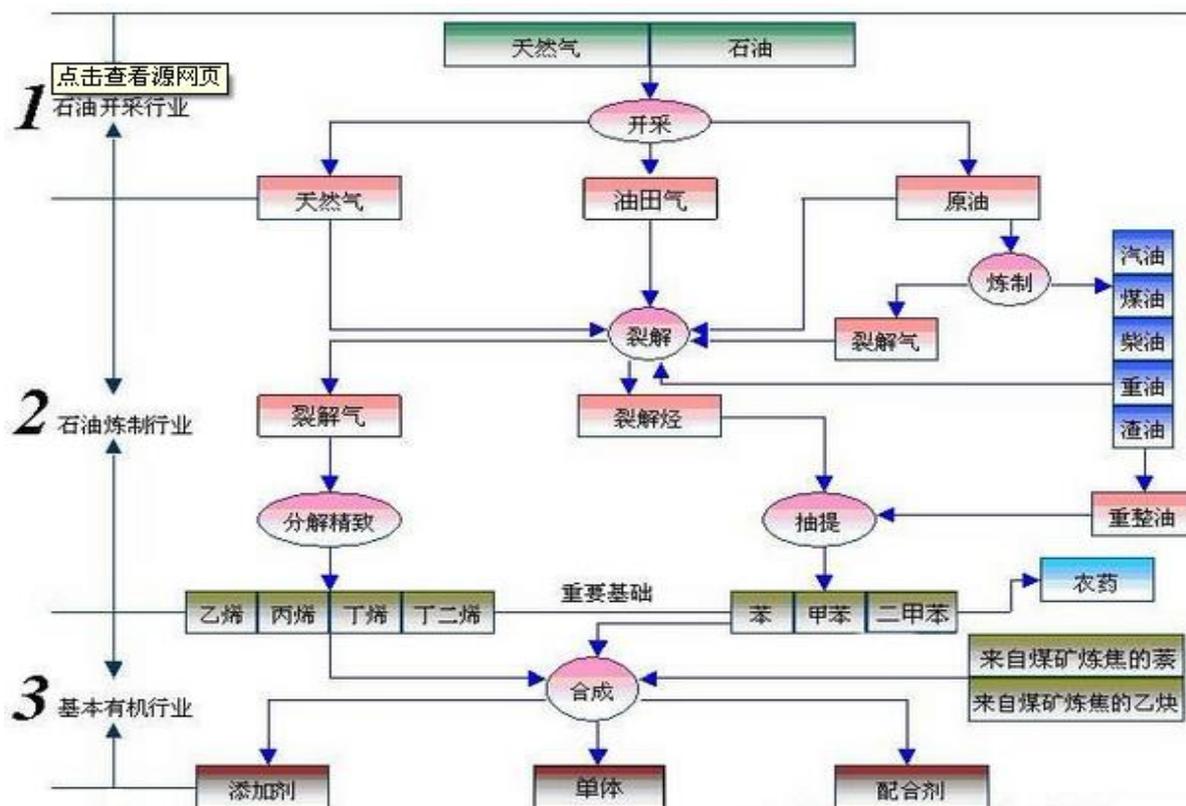
单位：万吨

产品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产量	产能利用率	产量	产能利用率	产量	产能利用率
甲苯二异氰酸酯(TDI)	14.15	94.33%	11.84	78.94%	9.75	65.02%
民用硝化棉	5.27	109.79%	4.6	95.87%	5.26	109.59%
化肥	151.32	86.47%	154.92	88.53%	80.99	46.28%
苯乙烯	19.3	64.33%	15.23	50.81%	17.54	58.47%
聚乙烯	37.42	74.84%	28.8	57.60%	31.37	62.74%
聚丙烯	28.29	80.83%	22.59	64.53%	23.35	66.73%

在石化和特种化工行业全行业产能过剩趋势尚未根本扭转的情况下，公司通过控制新增产能规模，使得该行业产能利用率维持在行业较好水平。对主要产品进行逐个具体分析可以发现，一是 TDI 和民用硝化棉的产能利用率稳步提升，产品的垄断地位进一步得到巩固；二是化肥产品在整个行业产能利用率水平继续下降大背景下，2015 年产能利用率较 2014 年有所提升；三是苯乙烯、聚乙烯和聚丙烯受产能过剩进一步加剧和市场竞争更加激烈影响，产能利用率水平有所下降。

2) 上下游产业链情况

图 3-1 石化产业上下游情况



公司石油化工和特种化工已初步发展成为相对完整的产业链。上游方面，该板块外购原油、燃动力占成本费用总额85%；管理费用占3.8%、销售费用占0.6%、财务费用1.9%、研发费用占0.3%、人工成本占1.89%、其他成本费用占6.51%。

发行人子公司华锦集团所需原油基本通过北方工业下属的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采购。近三年，振华石油累计为北方华锦集团炼厂保供原油2,000多万吨。原油采购的模式一般为先款后货。华锦集团通过炼油，一方面对外供应成品油，另一方面向公司下属化工企业提供原材料。华锦集团及华锦股份对外销售的产品销售地区主要是东北和新疆，目前化肥产品在辽宁市场占有率在90%以上，在新疆南疆地区占有近50%的市场份额。银光集团生产的TDI作为化工原料，广泛运用于生产聚氨酯泡沫塑料，聚氨酯弹性体、聚氨酯涂料、聚氨酯粘合剂、聚氨酯防水材料、去垢剂、增稠剂、抗氧剂等。北化股份是著名体育器材供应商“红双喜”、“双鱼”品牌乒乓球的独家原料供应商，现享有国内市场42.6%的份额，占全球市场的18%。在结算方式上，发行人对上游供应商一般采用信用证或现汇结算方式，先款后货；对下游客户一般采用先款后货形式。

表 3-17 发行人 2016 年石油化工产品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总销售额比重	是否关联方
1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华北分公司	455,289.21	15.55%	否
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东北销售盘锦分公司	165,842.95	5.66%	否
3	辽宁北方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144,559.3	4.94%	是
4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辽宁销售分公司	42,541.30	1.45%	否
5	辽宁盘锦鼎翔农工建（集团）有限公司	32,114.25	1.10%	否
合计		598,029.92	13.75%	

表 3-18 发行人 2016 年特种化工产品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总销售额比重	是否关联方
1	中国烟草投资管理公司	91,340.10	5.64%	否
2	大连保税区恒百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0,119.30	3.71%	否
3	天津金伟晖生物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45,264.20	2.79%	否
4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34,195.40	2.11%	否
5	佛山市顺德区荣裕生贸易有限公司	27,295.70	1.68%	否
合计		258,214.70	15.94%	

表 3-19 最近三年石化及特化板块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单位：万吨、万元

产品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销售数量	销售额	销售数量	销售额	销售数量	销售额
甲苯二异氰酸酯(TDI)	13.33	191,236	12.36	125,251	9.94	141,486
民用硝化棉	4.8	60,766	4.40	53,809	4.77	61,533
化肥	140.84	200,010	165.03	226,161	80.94	89,574
苯乙烯	19.15	177,617	15.28	105,773	17.66	121,979
聚乙烯	37.57	365,456	26.53	215,472	32.58	256,983
聚丙烯	29.03	272,173	21.77	151,910	23.58	159,694

发行人石化及特化行业长期坚持“以销定产，没有订单决不盲目开工”的原则控制产销率，使得该行业产销率年均高于 95%，整体位列行业优秀水平，其中民用硝化棉、化肥和聚乙烯等产品由于今年年初交付去年订单，产销率超过 100%。

（3）海外战略资源

为建设有国际竞争力的大公司，发行人通过实施“走出去”国际化战略，初步形成了军贸、战略资源、国际工程良性互动发展的国际化经营格局。目前，发行人已拥有石油

产量较高的海外油田项目，并拥有多个矿产项目，稀有矿产储量丰富。

近年来，发行人海外战略资源业务增长迅速。最近三年及一期该业务实现毛利润分别为 960,658 万元、1,020,713 万元、1,093,379 万元和 797,496 万元。公司该业务板块主要包括能源贸易、海外资源项目及国际工程承包业务。

1) 盈利模式

能源贸易业务及海外资源项目目前以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为主，以原油、燃料油及石油化工品的生产、进口和转口为主，贸易量和贸易额在中国石油企业中位居前列。该公司是国际化的专业石油公司，是国家重点支持的主要从事石油产业投资、海外油气勘探开发、国际石油贸易、石油炼化、油品储运等业务的国有石油公司；是中国北方工业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是国家发改委海外资源开发协调小组六个成员之一，是中一哈、中一委、中一科、中一俄政府能源合作委员会成员企业，是国家实施“走出去”战略的重要团队之一。自 2003 年成立以来，振华石油各项业务均实现长足发展。截至 2016 年末，在 6 个国家运营 11 个油气勘探开发区块，拥有地质储量 12.9 亿吨，在产油田年作业产量近千万吨。原油、成品油年贸易量 2500 万吨，年销售收入超千亿元。

原油产量方面，2013年-2015年，振华石油海外油气开发项目原油产量分别为5,575万桶、6,716万桶和7,127万桶，呈逐年上升趋势。2016年1-6月，振华石油海外油气开发项目原油产量3,988万桶。其中，哈萨克斯坦KAM油田项目产量逐年下降，这主要是因开采难度加大所致；伊拉克艾哈代布油田项目产量最高，2013年、2014年、2015年及2016年上半年产量分别为4,865万桶、4,894万桶、4,944万桶及2,687万桶，分别占总产量的87.26%、72.87%、69.37%及67.38%。2014年，随着埃及NPIC油气项目的产能释放，该比例呈下降趋势。2015年，埃及NPIC油气项目由于天然气超产，油气当量大幅提升至1,723万桶，同比增加44.06%。

原油开采成本方面，振华石油海外油气开发项目开采成本主要包括人工成本、管输费、油井作业费、营地作业费、油井培训费和软件费等。哈萨克斯坦KAM油田项目2013年、2014年、2015年及2016年半年度的开采成本分别为8.47美元/桶、10.54美元/桶、10.48美元/桶及11.76美元/桶。近年来，由于产量下降使得开采成本逐年上升。2013年、2014年、2015年及2016年半年度，伊拉克艾哈代布油田项目开采成本分别为8.54美元/桶、7.63美元/桶、7.37美元/桶及5.32美元/桶。其中，2014年-2015年，随着伊拉克艾哈代布油田项目产量上升，原油开采成本呈下降趋势。2016年第一季度，由于勘探、技术投入费用

尚未产生，原油开采成本较低。缅甸仁安羌与稍埠油田项目2013年、2014年及2015年开采成本维持在8.3美元/桶左右，较为稳定。埃及NPIC油气项目开采成本较低，主要是因为该项目天然气比重较大，且天然气开采成本较低，采用统一油气当量计算。2014年、2015年及2016年上半年，此项目开采成本分别为3.39美元/桶、3.29美元/桶及2.96美元/桶。

原油产品定价方面，振华石油主要根据合同模式和项目区块进行定价。

原油销量方面，2013-2015年及2016年1-6月，振华石油海外油气勘探项目原油销量分别为617万桶、706万桶、704.92万桶和325.26万桶。在振华石油目前生产油田项目中，伊拉克艾哈代布油田项目采用服务性合同，振华石油从原油开采过程中按照产量收取一定服务费，不负责销售；埃及NPIC油气项目，振华石油负责其权益比例部分的销售工作。

原油销售价格方面，自2014年下半年以来，国际原油价格大幅下跌，振华石油海外油气勘探项目销售价格呈下跌趋势。2016年上半年，哈萨克斯坦KAM油田项目、缅甸仁安羌与稍埠油田项目及埃及NPIC油气项目平均销售价格分别下降至22美元/桶、36美元/桶及32美元/桶。

表 3-20 发行人参与的主要海外油田项目

项目名称	基本情况
哈萨克斯坦 K&B 油田项目	哈萨克斯坦 K&B 油田位于哈萨克斯坦中南部图尔盖盆地。油田拥有地质储量 6,478 万吨，年生产原油 74.6 万吨。振华石油控股拥有 K&B 油田 75% 的权益。
叙利亚戈贝贝油田项目	叙利亚戈贝贝（Gbeibe）油田位于叙利亚东北部地区。油田拥有地质储量 3.28 亿吨，年生产原油 65 万吨。振华石油拥有戈贝贝油田 35% 的权益。
巴基斯坦勘探项目	巴基斯坦勘探项目包括巴斯卡和东巴哈瓦普尔两个区块。巴斯卡区块位于巴基斯坦中部，区块面积为 2,442 平方公里，该区块内共识别出 6 个圈闭，其中一个圈闭已有油气发现。东巴哈瓦普尔区块位于巴基斯坦东部，区块面积 2,496 平方公里，区块内共识别出 5 个圈闭。振华石油拥有两个区块 51% 的权益。
伊拉克艾哈代布油田项目	伊拉克艾哈代布（Ahdeb）油田位于巴格达东南 180 公里。油田拥有地质储量 5.5 亿吨。2011 年 6 月 21 日油田正式投产。油田年生产原油 650 万吨。振华石油拥有艾哈代布油田 37.5% 的权益。
缅甸仁安羌与稍埠油田项目	缅甸仁安羌与稍埠油田项目位于缅甸中部，两区块均属于老油田提高采收率项目。油田拥有地质储量 1.82 亿吨，年生产原油 12.6 万吨。振华石油拥有仁安羌与稍埠油田 40% 的权益。

发行人控股上市公司北方国际是以国际经济合作为主营业务的上市公司。该公司专注于轨道交通、电力、工业、矿产、市政和房建等国际、国内的工程承包项目，形成了以提供EPC总承包项目服务为主，集项目开发、项目设计、项目管理、项目投融资为一体的多元化的服务体系和盈利模式。该公司连续进入世界225家最大国际工程承包商排行榜。

最近三年，北方国际来自于国际工程承包的收入分别为 23.79 亿元、26.47 亿元、41.61

亿元，呈逐年上升趋势。

2015 年北方国际全力推进市场核心建设，市场多元化战略取得重要进展。北方国际成功开拓巴基斯坦等新市场，在伊朗、埃塞俄比亚、老挝等传统市场均有新项目签约，实现了巴基斯坦拉合尔轨道交通橙线项目、德黑兰 1,008 辆碳钢地铁车供货项目、埃塞 GDYW-2 输电线路项目、老挝公安部警察办公楼及仓库工程项目等项目合同签约成交，签约项目数量、总金额和新市场数量均创历史新高，该年度收入同比增长了 57.16%。其中，巴基斯坦拉合尔轨道交通橙线项目由习近平主席和巴基斯坦谢里夫总理共同见证签约并生效执行，是“一带一路”框架下中巴经济走廊的首个大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也是巴基斯坦首个城市轨道交通项目；德黑兰 1,008 辆碳钢地铁车供货项目是迄今为止中国轨道交通车辆成交额最大的项目。国际工程承包业务方面，北方国际 2014~2015 年新增合同金额为 61 亿元和 199 亿元。

2) 上下游产业链情况

振华石油与中石化、中石油、摩科瑞、BP、壳牌、道达尔及主要产油国国家石油公司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原油贸易业务具备较强的市场综合运作能力和风险管控能力，在国际国内石油行业赢得了较好声誉。振华石油建立了国际营销和信息网络，在 10 多个国家设立了分支机构，振华石油贸易国涉及伊拉克、阿联酋、沙特、俄罗斯、巴西、安哥拉、尼日利亚、哈萨克斯坦、科威特、新加坡、委内瑞拉、阿曼等，已建立起强大的营销网络。在对国内销售上，振华石油主要销售对象为中石油及中石化，其他客户主要为发行人下属企业华锦集团，销售结算基本按先款后货方式。

(4) 光电信息和超硬材料

1) 主要产品及生产情况

在光电信息与超硬材料领域，发行人以光电材料与器件和人造金刚石等优势产品为代表的系列产品在国内市场也具有相当的市场优势和技术优势。

发行人控股上市企业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内光电材料与器材主要生产厂家之一。光电股份是“湖北省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湖北省“五个一百工程企业”。该公司近年来研制开发的高品质光学玻璃、环保光学玻璃获国家火炬计划项目，研制开发的光学加工磁盘微晶玻璃基板项目被列入 1999 年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获国家级新产品称号。特种光学玻璃填补了国家六项高科技领域的空白，并获联合国颁发的“发明创新科技之星”奖，除此之外，光学玻璃系列、特种玻

璃系列更被法国科技质量监督评价委员会推荐为高质量科技产品，获准自由进入欧盟市场。该公司相继通过了日本EPSON、美国3M、德国ZEISS地等公司质量控制、环境保护审核，为EPSON、3M公司、ZEISS、凤凰光学等公司光学材料主要供应商，产品出口到欧洲、美洲、亚洲的多个国家和地区。2014年发行人通过国防科工局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审查，为拓展军品市场打开渠道；同年，通过了ISO/TSI6949:2009汽车行业标准认证，为公司镜头产品进入汽车行业奠定了基础。该公司在全国光学玻璃制造行业420家骨干企业中稳居前列。

发行人控股上市公司湖南江南红箭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内超硬材料行业的龙头企业、全球最大的人造金刚石和立方氮化硼单晶制造商。人造金刚石和立方氮化硼单晶包含ZND21、ZND22两大系列每种系列可提供100多个品种。发行人自主研发生产的2毫米粗大颗粒工业钻石产品，是目前国内唯一一家能够批量生产2毫米粗大颗粒工业钻石的企业。随着公司的生产规模、装备能力、技术工艺都在不断的发展壮大，特别是在高品级金刚石技术上取得了重大突破，粗颗粒高品级金刚石产品质量标准已达到发达国家标准，产品质量已通过ISO9000国际质量体系认证。“中南”牌人造金刚石已经出口到美国、德国、印度、日本、韩国等40多个国家和地区。人造金刚石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位居国内第一、位居世界前列。

2) 上下游产业链情况

在上游方面，光电信息领域成本主要构成项目中，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为77.49%，燃料动力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为1.79%，直接人工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为7.27%，专用费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为5.37%，废品损失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为0.73%，制造费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为7.35%。该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均为防务产品供应商，民品主要供应商为国内光学原料石英砂、稀土元素等生产厂家，供应商稳定。

表 3-21 发行人 2016 年光电材料与器材产品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同类采购占比	是否关联方
1	供应商 1	37,074	27.81%	是
2	供应商 2	23,605	17.71%	是
3	供应商 3	16,515	12.39%	是
4	供应商 4	11,683	8.76%	是
5	供应商 5	11,301	8.48%	是
合计		100,178	75.16%	

超硬材料领域成本主要构成项目中，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为37.48%，燃料动力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为16.28%，直接人工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为12.36%，专用费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为6.56%，废品损失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为0.72%，制造费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为26.60%。2015年度，公司主要供应商为国内外超硬材料粉末生产厂家，供应商稳定

表 3-22 发行人 2016 年超硬材料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总采购额比重	是否关联方
1	供应商 1	4,819	10.00%	否
2	供应商 2	3,515	7.30%	否
3	供应商 3	1,134	2.35%	否
4	供应商 4	1,068	2.22%	否
5	供应商 5	1,065	2.21%	否
合计		11,601	24.08%	

下游行业，光电信息业务板块分为：防务产品、光电材料与器件。其中：防务产品主要包括大型武器系统、精确制导导引头和光电信息装备三大类，从最近一年实际经营状况看，由于军品订货稳定，防务产品保持持续增长，产品综合产销率达到100%。光电材料与器件产品受市场仍处于供大于求的局面，全球产能过剩，光学市场价格下降影响，最近一年主营收入同比略有下降。

超硬材料领域行业竞争越发激烈，超硬产品平均销售单价不断下降，同时，国内市场呈现差异化需求的局面，下游行业对人造金刚石、立方氮化硼及复合材料的要求也在不断提升。为抢占市场，主要竞争对手也在加大研发投入，公司为保持其核心竞争力和行业的领先地位，需要公司持续不断的加强科研开发投入，短期看该公司超硬材料的技术水平仍处于国内行业领先地位，没有技术更替的风险。

表 3-23 发行人 2016 年光电材料与器材产品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销售占比	是否关联方
1	客户 1	64,539	35.68%	否
2	客户 2	28,706	15.87%	是
3	客户 3	22,974	12.70%	是
4	客户 4	12,655	7.00%	是
5	客户 5	6,092	3.37%	否
合计		134,966	74.62%	

表 3-24 发行人 2016 年超硬材料前五大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销售占比	是否关联方
1	客户 1	8,048	4.18%	否
2	客户 2	6,971	3.62%	否
3	客户 3	4,361	2.27%	否
4	客户 4	3,606	1.87%	否
5	客户 5	2,957	1.54%	否
合计		25,943	13.49%	

3) 关键技术工艺和经营优势

光电股份防务业务三大板块经营形势逐步向好，一是大型武器系统总装集成已形成明显优势，主导地位持续增强；二是精确制导导引头生产方面，巩固了公司国内导引头科研生产基地的地位；三是光电信息装备领域，在市场开拓方面有所突破，自主研发的一些项目将逐步实现量产。在民品光电材料与器件领域，该公司是国内重要的光学材料生产企业之一，具有较强的技术和市场优势，特别是在红外材料市场爆发的带动下，公司光学材料市场占比有望在投影、安防、车载镜头市场以及光通讯、光传导等领域出现增长。

江南红箭是国内超硬材料行业的龙头企业、全球最大的人造金刚石和立方氮化硼单晶制造商，从原材料高纯石墨供应，到合成用粉体芯块，到合成压机制造，基本覆盖超硬材料全产业链，具有明显的规模和成本优势。该公司设备和工艺技术处于全国领先水平，具有粉体芯块、六面顶压机、后处理等自主研发优势，是业内技术研发能力最完整的企业，拥有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技术创新和工艺进步是多年来公司超硬材料产品能够后来居上并保持持续领先的内在原因。该公司旗下的“中南”品牌人造金刚石单晶产品经过多年培育，在行业内享有盛誉，在客户中获得广泛好评，具有品牌优势。

此外，发行人在其他领域也拥有一些具有相当竞争力的民品，特种钢、民爆器材、塑料管材、石油钻具等等多种产品产销量居全国首位。总体来看，发行人在民用市场上的竞争优势集中体现在技术、人才和专用市场上。在技术上，发行人通过军用技术的民用化，在部分产品上通过技术垄断占领市场；在人才上，由于军用技术研发起步较早，发行人积累了一批高科技人才；在专用市场上，充分利用军工产品的现有技术和装备能力，对特定市场进行针对性开发，有选择地进入民用市场。

整体来看，发行人重点民品发展势头良好，并形成了一定市场优势；同时，在石油、矿产等战略性资源方面的顺利开发，对发行人整体的盈利能力提升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

发行人未来将进一步创新完善产研结合的体制机制，以科研项目为龙头，推动研究所、企业在科技创新上共同投资、共同开发，以资本为纽带，依托项目推动产研结合，形成产研融合的高科技产业化创新团队，为高科技成果迅速产业化奠定良好的体制机制基础。

（5）其他

发行人的其他业务涉及涉密信息，为维护国家利益，本版块内容不予披露。

九、发行人的关联方和关联交易情况

（一）发行人的关联方情况

1、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控股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

2、发行人控制的子公司

发行人控制的子公司情况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中“四、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和权益投资情况”。

3、发行人的合营、联营企业

发行人的合营、联营企业情况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中“四、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和权益投资情况”。

4、发行人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中“九、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无需要说明的重大关联方交易和往来情况。

十、发行人合法合规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依法纳税，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财务报告（表）的审计情况

发行人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均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编制。

发行人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瑞华会计师审计，并分别出具了编号为“瑞华审字[2015]14010103 号”、“瑞华审字[2016]14010283 号”和“瑞华审字[2017]14010026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014 年的财务数据来源于 2015 年度审计报告，2015 年和 2016 年的财务数据来源于 2016 年度审计报告。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比较式财务报表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比较式合并财务报表

1、比较式合并资产负债表

表 4-1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比较式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9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11,574.00	6,565,962.58	5,829,822.61	5,131,109.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89.00	771.57	3,249.07	442.07
应收票据	1,027,301.00	1,558,385.78	1,577,596.88	1,432,068.52
应收账款	3,187,790.00	2,859,965.41	2,591,509.30	2,212,657.31
预付款项	2,723,940.00	2,534,456.16	2,240,824.80	2,376,782.64
应收利息	62,609.00	11,501.12	13,426.49	27,999.73
应收股利	1,979.00	1,482.29	1,144.89	594.59
其他应收款	1,013,547.00	922,237.54	712,942.47	613,130.16
存货	4,702,369.00	4,033,803.76	3,673,306.64	3,686,051.2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309.61	-	1,712.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19,045.00	317,141.84	520,770.33	153,681.17
其他流动资产	2,349,064.00	1,292,921.30	698,473.68	756,917.80
流动资产合计	20,601,407.00	20,098,938.96	17,863,067.16	16,393,146.96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12,948.02	17,392.50	28,922.4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99,894.00	2,031,413.94	1,721,870.03	1,173,137.26
持有至到期投资	102,516.00	93,991.44	41,596.57	121,660.00
长期应收款	38,798.00	64,686.12	18,189.70	24,248.16
长期股权投资	475,783.00	382,837.86	342,296.18	398,514.31
投资性房地产	118,482.00	122,405.62	109,465.03	103,256.30
固定资产净额	7,993,022.00	8,202,400.64	8,069,031.21	7,999,626.11
在建工程	1,799,262.00	1,761,018.25	2,015,526.79	1,977,500.31
工程物资	58,065.00	89,658.55	84,859.09	95,909.04
固定资产清理	725.00	134.10	175.69	3,819.84
油气资产	1,926,857.00	2,073,020.57	2,017,291.94	1,917,916.53
无形资产	1,356,089.00	1,329,053.70	1,170,185.00	913,298.01
开发支出	66,471.00	45,847.33	47,186.27	40,838.07
商誉	208,966.00	45,896.83	46,221.92	57,016.59
长期待摊费用	181,598.00	190,736.86	83,817.56	58,758.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2,616.00	281,349.91	248,826.91	199,451.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4,727.00	103,164.70	74,859.75	51,846.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413,871.00	16,830,564.44	16,108,792.14	15,165,720.18
资产总计	38,015,278.00	36,929,503.40	33,971,859.30	31,558,867.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603,680.00	2,844,664.86	2,373,348.14	2,611,033.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5,142.00	31,128.37	437,321.05	420.52
衍生金融负债	-	66.25	-	
应付票据	1,761,206.00	2,360,202.61	2,486,207.95	2,069,227.26
应付账款	3,933,392.00	4,371,634.50	4,249,030.19	3,902,067.32
预收款项	2,465,572.00	2,512,712.24	2,809,274.70	2,802,320.93
应付职工薪酬	404,787.00	415,612.96	393,610.73	352,494.97
应交税费	180,663.00	381,393.37	278,237.56	-19,708.86
应付利息	117,160.00	100,681.84	24,887.44	47,510.62
应付股利	23,850.00	12,643.55	15,576.62	11,832.39
其他应付款	2,234,241.00	1,885,146.87	1,716,391.19	1,489,781.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2,203.00	803,869.70	470,667.81	1,484,991.24
其他流动负债	1,077,542.00	896,340.68	177,316.65	694,270.64
流动负债合计	16,469,438.00	16,616,097.80	15,431,870.03	15,446,242.11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1,492,828.00	1,383,443.86	1,625,214.14	1,210,001.58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债券	2,431,297.00	1,853,922.73	1,360,021.14	939,955.70
长期应付款	608,399.00	725,661.62	452,781.26	447,771.7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49,723.18	48,167.97	48,400.81
专项应付款	1,433,312.00	1,501,998.53	1,466,044.62	1,447,492.42
预计负债	62,609.00	62,327.47	52,217.20	39,104.13
递延收益	238,896.00	88,319.00	91,493.83	87,163.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281.00	47,477.28	216,749.88	68,140.67
其他非流动负债	54,301.00	73.78	1,605.51	3,221.56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68,923.00	5,712,947.45	5,314,295.55	4,291,252.55
负债合计	22,838,361.00	22,329,045.25	20,746,165.58	19,737,494.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实收资本（或股本）	4,376,296.00	4,369,989.36	2,988,908.28	2,837,016.20
资本公积	2,730,284.00	2,770,565.99	2,813,650.99	2,512,020.86
其他综合收益	-24,709.00	139,696.18	87,006.82	186,566.24
专项储备	110,333.00	89,214.04	74,369.30	60,658.30
盈余公积	1,508,201.00	1,412,701.58	1,337,236.63	1,226,236.45
未分配利润	1,243,890.00	530,668.58	1,003,977.58	699,210.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944,295.00	9,312,835.73	8,305,149.60	7,521,708.29
少数股东权益	5,232,622.00	5,287,622.42	4,920,544.12	4,299,664.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176,917.00	14,600,458.15	13,225,693.72	11,821,372.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8,015,278.00	36,929,503.40	33,971,859.30	31,558,867.15

2、比较式合并利润表

表 4-2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比较式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2,407,289.00	40,740,610.02	38,709,940.96	40,431,496.70
营业收入	32,407,289.00	40,712,391.63	38,678,815.10	40,404,899.93
利息收入		28,218.22	31,080.86	26,596.7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0.17	45.00	-
二、营业总成本	31,217,394.00	39,805,513.26	37,986,339.40	39,689,912.57
营业成本	29,080,609.00	36,472,697.02	34,990,484.94	36,854,254.6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2,838.00	304,651.08	240,230.88	267,357.50
销售费用	380,132.00	645,109.97	597,664.32	555,728.30
管理费用	1,256,919.00	1,866,936.66	1,785,003.23	1,664,939.98
财务费用	236,261.00	123,003.49	199,751.15	202,955.84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资产减值损失	20,635.00	391,950.97	164,012.65	136,269.48
利息支出		381.58	7,835.56	7,118.5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59.53	351.34	346.30
其他		422.96	1,005.33	942.05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3,764.00	-288.55	-282.18	-202.60
投资净收益	85,772.00	207,145.60	255,817.32	142,839.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91.00	4,545.02	7,754.71	15,007.86
汇兑净收益		105.48	96.06	24.50
三、营业利润	1,271,903.00	1,142,059.29	979,232.76	884,245.68
加：营业外收入	108,410.00	288,451.96	276,186.49	270,010.56
减：营业外支出	51,104.00	77,895.90	60,825.61	68,751.72
四、利润总额	1,329,209.00	1,352,615.35	1,194,593.64	1,085,504.52
减：所得税	269,231.00	302,197.69	255,884.20	191,570.01
五、净利润	1,059,978.00	1,050,417.66	938,709.44	893,934.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59,978.00	566,689.43	500,981.93	447,542.68
少数股东损益		483,728.23	437,727.51	446,391.83
加：其他综合收益		202,802.44	-54,564.39	169,796.10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53,220.10	884,145.05	1,063,730.61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674,500.28	382,413.75	531,239.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78,719.82	501,731.30	532,491.48

3、比较式合并现金流量表

表 4-3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比较式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081,570.00	41,052,996.78	38,740,505.15	41,164,866.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67,649.00	106,862.30	83,084.42	95,231.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1,069.00	1,397,078.08	1,267,565.15	1,106,167.77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5,367.54	26,470.45	26,333.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450,288.00	42,572,304.70	40,117,625.17	42,392,599.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889,017.00	35,880,731.06	33,047,940.80	35,596,731.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37,803.00	2,494,533.72	2,338,985.91	2,250,451.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0,136.00	998,546.66	827,725.62	843,122.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9,236.00	1,638,620.02	1,873,671.13	1,755,633.3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55,189.63	251,843.88	405,512.56

存放央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89,565.18	-30,530.89	-14,293.65
支付手续费的现金		3,295.23	8,173.47	6,846.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146,192.00	40,870,971.88	38,317,809.92	40,844,002.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096.00	1,701,332.82	1,799,815.25	1,548,596.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893,471.00	4,539,791.62	4,554,465.56	2,644,727.4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3,777.00	340,448.52	312,459.71	141,475.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433.00	68,896.66	97,854.05	134,058.7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7,418.00	143,516.25	51,315.78	7,941.3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971.00	1,157,753.20	733,915.33	246,890.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30,070.00	6,250,406.25	5,750,010.43	3,175,092.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1,978.00	1,146,658.65	1,058,215.64	1,202,081.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6,912,394.00	6,081,700.19	4,953,341.70	2,234,691.8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31,801.00	20,577.04	59,560.07	652,608.2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4,882.00	1,402,257.15	1,025,194.21	222,572.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21,055.00	8,651,193.03	7,096,311.62	4,311,953.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0,985.00	-2,400,786.78	-1,346,301.19	-1,136,860.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6,351.00	1,015,534.83	349,578.80	632,894.6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13,758.05	197,507.44	310,824.8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174,897.00	7,883,591.38	7,631,275.10	9,011,379.6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5,528.00	2,548,098.29	1,316,126.90	1,155,611.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06,776.00	11,447,224.50	9,296,980.80	10,799,886.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858,443.00	7,201,629.08	7,307,457.62	8,957,623.8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5,531.00	640,029.20	357,645.50	384,604.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19,511.17	36,799.56	44,433.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6,677.00	2,182,500.82	1,495,661.38	1,384,533.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80,651.00	10,024,159.10	9,160,764.50	10,726,761.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6,125.00	1,423,065.40	136,216.30	73,124.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32,291.00	50,240.06	57,132.78	433.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3,055.00	773,851.50	646,863.14	485,293.30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61,825.40	4,714,962.26	4,229,668.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35,676.90	5,361,825.40	4,714,962.26

(二) 发行人最近三年比较式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比较式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表 4-4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比较式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9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0,448	106,451	76,007	147,624
应收票据		200	100	-
应收利息	22,299	26,885	23,034	-
其他应收款	93,379	63,085	45,788	43,2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150,000	-
其他流动资产	369,895	43,207	40,038	216,639
流动资产合计	576,021	239,828	334,967	1,067,65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1,408	211,408	81,867	-
持有至到期投资	1,531,500	1,349,000	846,500	485,000
长期股权投资	4,701,580	4,651,579	3,287,963	3,186,783
投资性房地产	1,336	1,392	1,465	1,539
固定资产净额	6,990	7,547	7,882	8,616
无形资产	33	83	182	9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52,847	6,221,009	4,225,859	3,763,814
资产总计	7,028,868	6,460,837	4,560,826	4,831,4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	-	-	-
应付职工薪酬	6,921	7,618	6,910	6,666
应交税费	-19	192	2,544	2,623
应付利息	24,219	32,697	23,506	30,246
其他应付款	579,138	488,541	323,008	268,7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50,000	85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110,000
流动负债合计	810,259	529,048	505,968	1,268,237
非流动负债：				
应付债券	1,659,000	1,364,000	864,000	485,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59,000	1,364,000	864,000	485,000
负债合计	2,469,259	1,893,048	1,369,968	1,753,237
所有者权益：				

项目	2017 年 9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股本）	3,836,376	3,836,376	2,630,357	2,528,177
国家资本				2,528,177
资本公积	353,051	353,051	353,051	353,051
盈余公积	57,310	57,310	36,205	31,108
未分配利润	312,872	321,052	171,245	165,8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59,609	4,567,789	3,190,858	3,078,2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028,868	6,460,837	4,560,826	4,831,466

2、比较式母公司利润表

表 4-5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比较式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239	49,832	50,633	77,656
减：营业成本	55	249	368	1,1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50	800	2,608	3,560
管理费用	16,378	49,534	62,938	76,133
财务费用	51,824	63,849	68,289	79,025
资产减值损失		97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55,610	275,672	134,485	136,980
二、营业利润	-8,458	210,975	50,915	54,819
加：营业外收入		-	30	93
减：营业外支出	217	130	156	270
三、利润总额	-8,675	210,845	50,789	54,641
减：所得税费用		-	-	-
四、净利润	-8,675	210,845	50,789	54,641

3、比较式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表 4-6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比较式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54	48,566	60,691	54,7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32	174,066	52,172	45,3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86	222,632	112,863	100,1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46	15,780	15,048	18,0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	3,685	2,824	2,0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09	55,638	55,486	45,6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678	75,103	73,358	65,7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92	147,529	39,505	34,4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500	733,000	1,519,100	1,640,47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1,023	271,822	130,605	136,1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	1	1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	14,632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1,526	1,005,123	1,664,338	1,776,5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7	476	110	12,3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10,000	1,088,357	1,213,500	1,321,3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500	369,437	13,8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4,587	1,458,270	1,227,440	1,570,4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061	-453,147	436,898	206,1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2,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	500,000	90,000	625,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	582,000	90,000	745,7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5,000	150,000	521,000	8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822	94,712	116,768	122,9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7	1,226	253	2,3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449	245,938	638,021	975,3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551	336,062	-548,021	-229,5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02	30,444	-71,618	11,040

三、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一）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发行人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共拥有 50 家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7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的子公司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比例 (%)
1	中国兵器科学研究院	事业单位	北京市海淀区	兵器科技研究	100.00	100.00
2	中国北方工业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北京市宣武区	特种机械及设备的进出口	56.70	56.70
3	中国北方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北京市海淀区	炸药及火工产品制造	100.00	100.00
4	中国兵工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北京市海淀区	商品流通	57.70	57.70
5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金融子企业	北京市东城区	金融企业	83.02	83.02
6	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	事业单位	北京市丰台区	兵器科技研究	100.00	100.00
7	西北机电工程研究所	事业单位	陕西省咸阳市	兵器科技研究	100.00	100.00
8	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	事业单位	陕西省西安市	兵器科技研究	100.00	100.00
9	西安近代化学研究所	事业单位	陕西省西安市	兵器科技研究	100.00	100.00
10	北方通用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山西省大同市	内燃机及配件制造及修理	100.00	100.00
11	北方智能微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北京市通州区	精密机械制造	100.00	100.00
12	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陕西省西安市	民爆产品制造	100.00	100.00
13	北方材料科学与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山东省济南市	金属材料与非金属材料及其制品	100.00	100.00
14	北方光电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陕西省西安市	光电装备和光电应用技术开发	100.00	100.00
15	北方信息控制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江苏省南京市	电子信息科技企业	100.00	100.00
16	北方导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北京市丰台区	光机电一体化产品制造	100.00	100.00
17	北方夜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云南省昆明市	光电成像器件制造	100.00	100.00
18	北方激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江苏省扬州市	光学仪器制造	100.00	100.00
19	北方电子研究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江苏省无锡新区	雷达、微电子产品等的设计制造	100.00	100.00
20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内蒙古包头市	特种产品制造	96.41	96.41
21	哈尔滨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火炮的科研生产	100.00	100.00
22	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内蒙古包头市	装备制造	53.60	53.60
23	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河北省涿州市	汽车、摩托车零部件、塑料管道及相关设备、高压电器设备零部件制造	84.97	84.97
24	北京北方车辆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北京市丰台区	重型车辆及配件制造	100.00	100.00
25	江麓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湖南省湘潭市	特种车辆制造	100.00	100.00
26	重庆铁马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重庆市九龙坡区	运输车制造	100.00	100.00
27	湖北江山重工有限	境内非金	湖北省襄阳市	机械科技开发、制造	100.00	100.00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比例 (%)
	责任公司	融子企业				
28	武汉重型机床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湖北省武汉市	重型、超重型数控机床制造	80.00	80.00
29	晋西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山西省太原市	机械产品加工制造、销售	91.01	91.01
30	豫西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河南省南阳市	机械产品、工模具与非标设备的研究、开发、设计、制造与销售	100.00	100.00
31	辽沈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辽宁省沈阳市	弹药科研生产	100.00	100.00
32	淮海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山西省长治市	光学产品、机械制品制造	100.00	100.00
33	西北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陕西省西安市	机电产品的研制、设计、制造与销售	100.00	100.00
34	东北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吉林省长春市	机械设备及零配件加工	100.00	100.00
35	北方华安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弹药科研生产	100.00	100.00
36	江南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湖南省湘潭市	机械制造	100.00	100.00
37	山东特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山东省淄博市	弹药科研、生产	79.66	79.66
38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辽宁省盘锦市	石油化工产品生产销售	88.58	88.58
39	中国兵器工业规划研究院	事业单位	北京市西城区	从事软科学研究、项目前期论证评估	100.00	100.00
40	中国兵器工业信息中心	事业单位	北京市西城区	计算机网络系统开发与运行维护和计算机应用系统设计与服务	100.00	100.00
41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北京市西城区	工程勘察设计、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100.00	100.00
42	北方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河北省石家庄市	工程勘察设计	100.00	100.00
43	中国兵器工业试验测试研究院	事业单位	陕西省华阴市	测试技术研究及试验	100.00	100.00
44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人才研究中心	事业单位	北京市海淀区	职业技能培训	100.00	100.00
45	中国兵工学会	事业单位	北京市海淀区	杂志出版发行、技术咨询和培训	100.00	100.00
46	北方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北京市海淀区	服务业	100.00	100.00
47	北方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陕西省西安市	投资与军民融合性园区管理	100.00	100.00
48	北京北方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北京市丰台区	环境治理及节能工程设计、施工	100.00	100.00
49	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金融子企业	北京市西城区	投资、资产管理	100.00	100.00
50	中兵北斗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上海市杨浦区	资本投资服务	100.00	100.00

（三）合并范围的变动情况

1、2017 年 1-9 月的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无

2、2016 年度的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2016 年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二级成员单位较 2015 年合并范围无变化。

3、2015 年度的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2015 年度，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较 2014 年合并范围新增 6 户，具体信息如下：

表 4-8 2015 年度的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序号	公司	变化方向	原因
1	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	增加	划转
2	西北机电工程研究所	增加	划转
3	西安现代控制技术研究所	增加	划转
4	西安近代化学研究所	增加	划转
5	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增加	新设
6	中兵北斗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增加	新设

4、2014 年度的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2014 年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二级成员单位较 2013 年合并范围无变化。

四、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表 4-9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7 年 9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万元）	38,015,278.00	36,929,503.40	33,971,859.30	31,558,867.15
负债总额（万元）	22,838,361.00	22,329,045.25	20,746,165.58	19,737,494.66
全部债务（万元）	9,956,356.00	9,277,232.13	8,752,780.23	8,315,629.43
所有者权益（万元）	15,176,917.00	14,600,458.15	13,225,693.72	11,821,372.49
流动比率	1.25	1.21	1.16	1.06
速动比率	0.97	0.97	0.92	0.82
资产负债率（合并）	60.08%	60.46%	61.07%	62.5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5.13%	29.30%	30.04%	53.58%
债务资本比率	39.61%	38.85%	39.82%	41.76%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2,407,289.00	40,740,610.02	38,709,940.96	40,431,496.70
营业利润（万元）	1,271,903.00	1,142,059.29	979,232.76	884,245.68

利润总额（万元）	1,329,209.00	1,352,615.35	1,194,593.64	1,085,504.52
净利润（万元）	1,059,978.00	1,050,417.66	938,709.44	893,934.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059,978.00	566,689.43	500,981.93	447,542.68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04,096.00	1,701,332.82	1,799,815.25	1,548,596.66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590,985.00	-2,400,786.78	-1,346,301.19	-1,136,860.83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26,125.00	1,423,065.40	136,216.30	73,124.43
营业毛利率	10.27%	10.48%	9.61%	8.79%
总资产报酬率	-	5.05%	5.02%	4.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2.87%	13.13%	7.10%
EBIT（万元）	-	1,790,273.51	1,644,409.20	1,524,091.35
EBITDA（万元）	-	2,984,820.99	2,658,938.93	2,528,008.17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EBITDA 全部债务比	-	0.32	0.30	0.29
EBIT 利息保障倍数	-	3.57	3.43	3.30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	5.96	5.54	5.4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0.72	14.94	16.10	17.22
存货周转率（次/年）	6.66	9.46	9.51	9.79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86	1.03	1.07	1.32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

上述指标均依据比较式合并报表计算。各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1、全部债务=长期债务+短期债务；其中，长期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短期债务=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4、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

5、债务资本比率=全部债务/（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

6、营业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7、总资产报酬率=（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总资产平均余额；

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

其中：P 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9、EBIT=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10、EBIT 利息保障倍数=EBIT/（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当期资本化利息支出）

11、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12、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13、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当期资本化利息支出）；

1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1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16、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资产总计平均余额；

17、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18、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19、每股收益指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计算。上表中其他每股指标均比照执行。

如无特别说明，本节中出现的财务指标均依据上述公式计算。

第五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内容

本募集说明书的备查文件如下：

- 1、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 2017 年 1-9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的核查意见；
- 3、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 2016 年公开公司债券的法律意见；
- 4、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
- 5、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6、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7、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在本期债券发行期内，投资者可以至发行人、主承销商处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及摘要。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投资者可以自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到下列地点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发行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路 46 号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路 46 号

法定代表人：尹家绪

联系人：宋吴培

联系电话：010-68787948

传真：010-68787228

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王伶、王艳艳、张明慧、蔡林峰、朱军

联系电话：010-60833551、60837491

传真：010-60833504

三、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本期债券发行期间，每日 9:00-11:30，14:00-17:00（非交易日除外）。

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